

公司代码：688722

公司简称：同益中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黄兴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柴金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4,666,7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220,003.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3.16%。本年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业务发展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或同益中	指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州分公司	指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
新泰分公司	指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泰分公司
优和博	指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投集团	指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投贸易	指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荣盛	指	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UHMWPE	指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英文 Ultra High Molecular Weight Polyethylene 的缩写，为制作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主要原材料
UHMWPE 纤维	指	以 UHMWPE 为原料制备而成的纤维，又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或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无纬布	指	一种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或其他材质纤维（如芳纶）为原材料的材料，具有手感柔软、密度小、耐磨蚀、抗冲击、抗切割、韧性强等优异性能，分为软质和硬质两种，软质无纬布主要用于制作防弹衣，硬质无纬布主要用于制作防弹插板、防弹头盔等
复合材料	指	无纬布及防弹制品
变异系数（CV）	指	标准差与平均数的比值，是反映数据概率分布离散程度的一个量度
V50 值	指	某一弹丸对目标防弹材料形成穿透概率 50% 的平均着靶速度
模量、初始模量	指	模量是指材料在受力状态下应力与应变之比，该值的大小是表示此材料在外力作用下抵抗弹性变形的能力
纤度、线密度	指	纤度又称线密度，是表示纤维粗细程度的指标，计量单位为 dtex
断裂强度	指	纤维在连续增加负荷的作用下，直至断裂所能承受的最大负荷与纤维的线密度之比，单位为 cN/dtex、g/D 等
面密度	指	每平方米织物的重量，单位是克/平方米（g/m ² ）
NIJ	指	英文 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Justice 的缩写，美国国家司法局
旦、D	指	9,000 米长的纤维在公定回潮率时的质量克数，旦是纤维细度的衡量单位，数值越小，代表纤维越细
cN/dtex	指	用来描述纤维断裂强度的单位，其中，cN 指厘牛顿，dtex 指分特
g/D	指	用来描述纤维断裂强度的单位，其中，g 指克力，D 指旦，1g/D=0.883cN/dtex
蠕变	指	指在一定的温度和较小的恒定外力（拉力、压力或扭力）作用下，材料的形变随时间的增加而逐渐增大的现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同益中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TONGYIZHONG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Y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兴良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和街16号901厂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景盛南二街1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2
公司网址	www.bjtyz.com
电子信箱	tyz@bjtyz.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敏	潘超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景盛南二街17号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景盛南二街17号
电话	010-56710336	010-56710336
传真	010-56710329	010-56710329
电子信箱	tyz@bjtyz.com	tyz@bjtyz.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同益中	688722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金峰、靳鹏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岳阳、孔祥熙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0月19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栋、胡明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10月19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64,032.44	61,635.00	3.89	33,09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62.39	17,137.36	-10.36	5,25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88.75	14,789.76	-2.04	4,50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7.95	23,404.61	-78.09	6,548.21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948.42	117,470.71	4.66	100,084.05
总资产	145,286.65	149,125.56	-2.57	109,314.93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6	-10.53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6	-10.53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6	-3.03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8	15.77	减少2.99个百分点	6.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12.05	13.61	减少1.56个	5.74

均净资产收益率 (%)			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03	4.94	增加 1.09 个百分点	6.74

注：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导致。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3.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3,934.40	15,048.18	12,898.02	12,15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7.07	4,155.41	3,708.23	2,11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39.85	3,538.82	3,299.87	2,31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0	4,249.89	936.81	-181.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82.96			166,46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	10,083,516.43		18,138,994.29	2,880,437.20

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58,726.19	5,174,54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690.95		-2,108,153.78	587,800.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780.22		33,56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3,720.69		4,139,730.85	1,321,387.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675.21		7,476.94	

合计	8,736,408.74	23,475,920.97	7,487,864.26
----	--------------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面对更趋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多重考验，同益中董事会和管理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提高上市公司工作质量为抓手，以入选“2023年度中国企业新质生产力优秀案例”（首批■百佳）、“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为新起点，围绕“解放思想、团结奋斗、强基固本、乘势而上”十六字经营方针，不断提高生产经营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经营业绩稳定。

（一）聚焦主责主业，实现健康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受外部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受到一定影响。作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努力克服行业波动的不利影响，充分发挥产品研发、创新实力、规模效应等核心优势，多渠道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质量，持续关注客户需求，围绕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通过增强市场拓展力度、加强新产品研发力度、增强产品质量管控能力、提高客户反馈速度、降本增效等多种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保持竞争优势，稳定企业经营发展大局，最大限度的保持经营业绩平稳。

面对行业内激烈的竞争形势，公司经营效益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032.44万元，同比增长3.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62.39万元，同比降低10.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88.75万元，同比降低2.04%。

（二）坚持创新导向，稳步提高科技创新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身技术创新不断丰富产品种类与产品型号，打造优质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持续推进产品研发与技术布局，巩固行业地位。公司重视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有效衔接，组织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不断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持续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系列产品的升级换代以及数字智能化转型，进一步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3年，公司取得国家授权专利10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主持制定的纺织行业标准《FZ/T50063-2023 系泊绳用化纤长丝耐磨性能试验方法纱-纱摩擦》以及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FZ/T60051-2023 绳纱断裂强力的测试方法》正式发布；公司超高强型纤维、抗蠕变纤维、高耐磨纤维等产品取得新突破，并成功开发出新型耐磨涂覆纤维、超低蠕变纤维；开发出新一代软质及硬质无纬布产品，其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探索无纬布自动正交工艺及防弹头盔高效铺层新工艺，生产效率得到提升。

公司积极发挥行业领军者优势，丰富研发团队专业结构与梯队层次，持续增强研发团队实力，加强研发战略布局，不断研发新品、提升产品性能，以技术创新引领业务增长和市场扩大。

（三）深化营销创新，铸就品牌价值

公司坚持“双轮驱动”战略，紧跟市场发展趋势，瞄准市场需求，量质并举，实现产品结构持续升级。公司通过多年来在行业内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持续扩大品牌推广及客户拓展力度，报告期内客户规模保持稳定，确保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

公司销售团队开展常态化市场分析，全面掌握下游客户反馈，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活动，全面展示公司品牌形象，捕捉同行业公司业务动态，贴近市场、贴近客户。通过研发团队与销售团队的紧密配合，公司及时追踪产品需求，为新品研发立项提供支撑，积极抢占市场新机遇。公司持续深耕销售渠道，强化销售能力建设，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客户合作基础不断夯实，公司依托长期核心客户资源，以优质订单为导向，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四）落实降本增效，推进产销结构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升级改造生产设备、优化厂房布局、提高单线生产效率等积极措施，推动降本增效工作。公司持续强化精益化管控，推行精细化操作，各生产单位持续加强成本管理，落实节能降耗工作，严格把控工艺流程、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性能、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坚持“以销定产”策略，销售团队紧密跟踪国内外政策走向及行业发展态势，密切关注各产品市场形势及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优化产销结构。

（五）提升治理水平，坚持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落实国资委关于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有关部署，以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入选“2023年度中国企业新质生产力优秀案例”（首批·百佳）为契机，提升资产质量和运营效率，持续做强做优做大，维护股东权益，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体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披露针对性和有效性；二是建立“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架构及运作机制，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

化管理制度，重点围绕公司治理的各个关键环节，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持续推动内控体系建设。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为专业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凭借二十余年在行业的深耕和技术积淀，成为行业内少数可以同时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规模化生产的企业，拥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全产业链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来实现收入和利润。

2.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客户主要为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下游产业应用的生产型企业，以及防弹制品的终端使用方。

公司通过投标和商务谈判等市场竞争方式获得客户订单，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

3. 研发模式

公司设立技术研究中心，下设纤维研究所和复材研究所开展具体研发工作，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采用前瞻性研发和应用型研发相结合的模式。

一方面，跟踪行业的最新需求、技术方向和技术规范，并通过自身广泛的市场调研、数据分析、总结行业经验等手段，预判市场对产品的需求。在完成预判后实施前瞻性方向研发，以求占领市场先机。另一方面，为更好地服务于主要客户，在调研分析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的基础上，对客户的需求进行分析和技术攻关，以便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4.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并结合需求预测的模式，于年初制定生产计划，并按照计划组织实施生产。公司设立的科技质量部负责产品质量控制，对生产流程全过程进行监测，并在入库前对最终产品进行质量检验。

5.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驱动的采购模式，由公司供应链管理部根据生产材料的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并实施采购需求。

公司在与国内外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同时，通过建立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形成了相对稳定、适当竞争、动态调整的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持续稳定、质量优良及价格合理的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被列为发展重点；根据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录中的“3.5.1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我国 UHMWPE 纤维研究始于上世纪 80 年代初，进入新世纪后，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设立高技术纤维专项扶持计划。近年来，国家又制定了一系列“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政策，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健康发展，持续引导并进一步提升与突破高性能纤维重点品种的关键生产和应用技术，促进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开发，提升产业化的应用水平，进一步拓展高性能纤维的应用领域。随着技术进步和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成本的进一步下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民用领域的应用也已进入快车道。目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目前世界上比强度和比模量最高的纤维，具有超高强度、超高模量、低密度、耐磨损、耐低温、耐紫外线、抗屏蔽、柔韧性好、冲击能量吸收高及耐强酸、强碱、化学腐蚀等众多的优异性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属于高技术密集型产品，中高端产品在提高产品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和工艺壁垒，复杂的生产工艺、严格的生产流程管控、工艺装备的设置等均需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行业整体仍处于成长期，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近年来，国内企业扩产迅速，产品性能也有了显著提升，但是我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中高端产品质量一致性等方面有待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单线产能有待进一步提高，生产成本有待进一步降低。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同益中作为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分会副会长单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常务理事单位，是国内一流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也是国内首批掌握全套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技术和较早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的企业之一，拥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全产业链布局。公司主要产品的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量和出口量，均处于国内同行业前列。

公司现有 3 个省部级科技创新平台，通过产品研发与应用研发相结合的模式，持续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应用市场，不断优化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提高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的技术实力

始终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主导制订了细分领域首个产品行业标准以及三项行业标准，参与制订了多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并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殊荣。

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取得了多项研发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国家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主持制定的纺织行业标准《FZ/T50063-2023 系泊绳用化纤长丝耐磨性能试验方法纱-纱摩擦》以及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FZ/T60051-2023 绳纱断裂强力的测试方法》正式发布。2023 年，公司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名单，入选“2023 年度中国企业新质生产力优秀案例”（首批·百佳），再次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荣获“2021/2022 中国绳（缆）网行业优秀供应商”称号，优势产品聚乙烯无纺布入选《北京市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2 年版）》；子公司优和博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耐高温中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阻燃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复合纤维长丝被盐城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的科技成果包括 109 项国内外专利，其中 59 项为发明专利；主持或参与制订的国家、行业或团体标准共计 13 项。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有助于推动行业发展。2023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明确将“高性能纤维及制品的开发、生产、应用”列为“鼓励类”产业。此外，2021 年 6 月，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发布《纺织行业“十四五”科技发展指导意见》，提出重点攻克碳纤维、对位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聚酰亚胺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设计、加工、制造一体化技术，突破材料设计和应用瓶颈。2022 年 4 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印发《化纤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提高碳纤维、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聚酰亚胺纤维、聚苯硫醚纤维、聚四氟乙烯纤维、连续玄武岩纤维的生产与应用水平，提升高性能纤维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

从产业发展情况来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欧美等地区的开发应用较早，起初市场规模增长速度较慢。未来，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仍将持续快速发展。一方面，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国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制品生产技术的日益成熟以及产业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制品成为现代国防必不可少的战略物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日益增加的军品、民品应用将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带来较大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成本的降低，产品应用领域及需求将不断拓展。未来，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应用的普遍化将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自身的发展形成一个良性互动关系，相互促进、共同推进制造业变革的进程。

从新技术发展情况来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国防工业和航空航天工业迫切需要的重要战略物资，世界军事的发展对国防战略、军事装备及所用材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重量轻、强

度高、适应苛刻环境、具有智能、隐身等功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复合材料只有不断提升性能才能满足需要。同时，近年来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民用领域的需求迅速增长，低成本、高环保、中强度、高生产效率的新型熔融纺丝技术将成为未来发展的方向之一。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新产品的不断推出，新的民用领域也在开发过程中。

从产品性能方面来看，提高产品断裂强度和抗蠕变性能成为研发重点，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成为行业发展重点；新产品研发方面，研发超细旦、超高强度、超高模量、耐高温、抗蠕变、耐切割、中强低成本、高耐磨、抑菌防臭等功能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成为应用技术发展重点；生产工艺方面，突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新型、高效、低成本的纺丝产业化技术，开发环保溶剂回收过滤技术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创新生产路线、研发更高效的纺丝溶剂等成为发展趋势；复合材料方面，伴随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新材料的日新月异，市场对于防弹衣的性能需求也不只局限于防弹性能，在满足优异的防护性能的前提下也在不断发展轻量化、舒适型防弹衣，并且需要具有一定的柔软度，在保证防护对象生命健康安全的同时也能够确保防护对象进行正常活动（例如蹲、跳、跑等一系列动作），从而更快、更好地完成任务。防弹衣产品的多功能化以及柔软舒适的要求已经是国际化市场的普遍需求，军事装备和安全防护领域也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制品的柔软度和舒适度提出了更高要求。

从市场和应用趋势方面来看，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应用范围不断发展，医用领域、防护服饰、运动器材、海洋工程等行业的发展将成为新的增长驱动因素，医用领域方面，荷兰帝斯曼推出迪尼玛纯黑纤维（Dyneema Purity Blackfiber），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应用到了医用领域。同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有助于打造坚固的骨科植入物，可用于需要出色机械性能的长期应用，例如关节置换和修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柔软，有助于减少可植入设备的侵入性以及组织刺激和炎症，增加了患者的依从性、舒适度并加速康复；体育器械方面，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可制成安全帽、滑雪板、帆轮板、球拍及自行车、滑翔板等，其性能优于传统材料。国家积极出台政策支持全民运动发展，体育用品行业的发展将步入快车道，整体市场规模稳定增长，例如赤足装备 FYF 公司（Free Your Feet）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掺入羊毛，制成了没有传统意义上鞋底的户外运动袜。同时，随着国内企业扩产迅速和国家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激烈程度加剧。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二十多年的自主研发与技术积累，公司掌握了生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核心技术，成熟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产业化生产中，技术研发主要聚焦于工艺技术的优化、产品品质的提升、生产效率的提高、生产成本的降低以及装备自动化升级改造等方面。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取得了多项研发成果。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取得的科技成果包括 109 项国内外专利，其中 59 项为发明专利；开发出新一代软质无纬布和硬质无纬布产品，产品性能提升 10%以

上；创新开发出新型防弹防刺新材料产品，产品性能优异，得到下游客户青睐。此外，公司主导制定的纺织行业标准《FZ/T50063-2023 系泊绳用化纤长丝耐磨性能试验方法纱-纱摩擦》以及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FZ/T60051-2023 绳纱断裂强力的测试方法》正式发布。2021年，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并入选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年，公司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名单，入选“2023年度中国企业新质生产力优秀案例”（首批·百佳），再次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荣获“2021/2022中国绳（缆）网行业优秀供应商”称号，优势产品聚乙烯无纬布入选《北京市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2年版）》；优和博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耐高温中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阻燃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复合纤维长丝被盐城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特点及先进性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1	高可纺性熔体单丝细化纺丝工艺及特殊纺丝组件设计加工技术	公司 UHMWPE 纤维的单丝纤度可以达到 0.95D，细旦丝技术不但提高了纤维产品的物理性能，同时大大拓宽了纤维的应用场景
2	UHMWPE 纤维在线添加改性技术	通过原液添加改性，开发出 UHMWPE 有色纤维、耐割纤维、抗菌纤维等功能性纤维，进一步拓展了 UHMWPE 纤维品种，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原材料利用率
3	原液染有色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相比常规染色法，公司原液着色的技术更加绿色环保，且极大地提高了纤维的色牢度，并且 UHMWPE 有色纤维的强度等力学性能与原丝的性能一致。此外，公司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生产不同颜色的 UHMWPE 纤维，并且经过公司对工艺的升级和改良，在生产过程中能够在不同颜色品种之间自由的切换，极大地降低了损耗
4	耐割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公司将具有微米级的高硬度材料引入到 UHMWPE 纤维结构中，研发并生产出耐割高强聚乙烯纤维，在不添加玻璃纤维和钢丝的情况下，即可达到欧标 EN388-2016 的 4 级水平
5	绳缆专用高强-高耐磨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公司研发并生产出高耐磨特性的绳缆专用纤维，贴合海洋系泊绳缆、工业吊装等领域的需求，在长期户外使用的情况下，仍能保持优异的耐磨等性能，贴合海洋产业领域的需求
6	防弹专用超高强型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公司研发并生产出强度 $\geq 40\text{cN/dtex}$ （约合 45.3g/D）的防弹专用超高强型纤维产品，大幅提高了防弹制品的抗冲击和能量吸收能力
7	超轻软质防弹无纬布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通过优化无纬布的结构和树脂体系设计，提高了纤维的力学性能，在同级别防弹标准下，可大幅降低无纬布的重量，提高穿着的柔软和舒适感
8	UHMWPE 防弹头盔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通过开发具有高的层间结合剪切强度的复合材料，并优化原材料的裁切和铺层方式及成型工艺，大幅提高了头盔的防弹性能，以及降低了弹击损伤，具有显著的耐冲击性能和防穿刺性能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9	UHMWPE 无纬布、防弹板及其复合板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通过优化无纬布的树脂体系等方式，大幅提高了复合材料的防弹性能和抗凹陷性能
10	UHMWPE 装甲板及其复合装甲板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在自产超高强型纤维的基础上，通过特定的复合工艺，可实现超大型、多样型结构装甲板的设计和成型
11	新型芳纶头盔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在传统头盔模具的基础上，通过结构和技术改进，消除了层间缺陷。采用本技术生产防弹头盔，产品的各部位均匀，性能稳定，一致性好
12	轻量化陶瓷复合板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	公司在自产 UHMWPE 无纬布、防弹板的基础上，通过特定的复合工艺，可设计和成型多尺寸、轻量化、防多发、抗凹陷性能优良的陶瓷复合板
13	防弹防刺无纬布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公司以高性能纤维为主要原材料，配合树脂体系设计，开发兼具防弹和防刺性能的无纬布材料
14	粗单丝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	公司研发并生产出粗单丝 UHMWPE 纤维纤度可达 4D。相比常规纤维，该纤维更易于展丝，且具有更优异的耐磨性能，可同时满足高端防弹及海工绳缆领域的应用需求

公司始终将研发与技术创新置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位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管理体系、提高研发创新实力等方式保持核心竞争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09	凝胶纺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及其连续无纬布的制备技术、产业化及应用开发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公司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或先进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家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牵头制定的纺织行业标准《FZ/T50063-2023 系泊绳用化纤长丝耐磨性能试验方法纱-纱摩擦》正式发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3	3	103	59
实用新型专利	6	7	59	4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9	10	163	109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行有效专利累计 95 项，其中发明专利 55 项，实用新型专利 40 项，外观设计专利 0 项。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8,612,954.61	30,435,517.41	26.8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8,612,954.61	30,435,517.41	26.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03	4.94	增加 1.0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装配式模块化军用营房的研发	2,000,000.00	83,754.35	1,906,177.51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已达成，项目已结题。	满足 GA141-2010 的 3 级标准防护标准；营房抗震设防烈度达到 8 级。	国内领先	可用于国防及反恐等特殊领域。
2	道路桥梁建筑工程领域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研究	4,200,000.00	2,110,979.03	4,475,753.43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已达成，项目已结题，初步形成短切纤维生产能力。	开发出短切纤维，实现其在桥梁道路建筑领域的应用。	国内先进	项目产品可用于道路桥梁建筑工程领域。
3	新一代 UHMWPE 纤维生产装备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5,060,000.00	13,355.55	5,182,151.65	项目指标已达成，项目已结题。	通过创新研发或优化研究形成新一代 UHMWPE 纤维生产装备，提升装备精准化、自动化、数字化、集成化水平，同时实现产品产能和稳定性提升。	国内领先	用于 UHMWPE 纤维智能制造。
4	纤维物检及包装自动化装置的设计与应用	2,100,000.00	692,762.04	2,045,202.04	主要项目指标已完成，项目已结题。	通过研发、设计或应用新装置及技术，提升各工序准确率和效率。	国内先进	用于提升纤维生产的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
5	气体回收再利用装置的优化研究	9,060,000.00	5,378,949.18	8,811,273.71	主要项目指标已完成，项目已结题。	实现气体回收过程中的热量置换，实现余热的回收再利用，达到节能减排效果。	国内先进	减少生产过程碳排放。
6	超轻柔软防弹防刺材料的开发	3,400,000.00	1,673,840.76	3,669,465.48	项目已结题，成功开发出防弹防刺新材料产品。	开发一种超轻柔软的新型防弹防刺复合材料。	国内领先	项目产品可用于军警防刺装备领域。
7	陶瓷复合板高效生产关键装	3,180,000.00	1,351,627.74	3,227,394.84	主要项目指标已完成，项目已结题。	研发及应用防弹复合陶瓷板的高效生产关键装备，提高	国内先进	用于陶瓷复合板高效生产。

	备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自动化程度，提升生产效率、产能及生产稳定性。		
8	连续无纬布自动化生产技术的研发及数字化集成	5,170,000.00	2,629,652.04	5,449,968.47	主要项目指标已完成，项目已结题。	形成连续无纬布高效自动化生产技术及示范产线，提升过程信息化、数字化水平。	国内先进	用于提升连续无纬布制造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
9	熔体纺丝法中高强聚乙烯纤维的研究与开发	4,000,000.00	2,203,363.44	2,203,363.44	项目有序推进，目前完成了工艺、装置的总体设计及装置安装。	采用熔体纺丝工艺开发出低成本中高强 UHMWPE 纤维。	国内领先	项目产品可用于防割手套、凉感织物等应用领域。
10	高强聚乙烯纤维涂覆改性及其在绳缆网箱等领域的应用研究	1,600,000.00	1,601,871.12	1,601,871.12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已达成，项目已结题。	针对绳缆应用领域研究涂层体系对纤维耐磨性能的影响，提高聚乙烯纤维的耐磨性能。	国内先进	可用于绳缆以及深海养殖领域。
11	功能性高强聚乙烯纤维的研发	4,250,000.00	2,640,825.34	2,640,825.34	项目已完成策划及工艺方案设计，正处于试制阶段。	1. 开发出兼具远红外性能和抗菌特性的功能性聚乙烯纤维；2. 研究及开发耐切割和耐热聚乙烯纤维。	国内先进	可满足家纺、高端防割手套以及复材领域的差异化需求。
12	纤维制造信息化技术研发及应用	10,800,000.00	6,421,453.51	6,421,453.51	项目已完成策划及方案设计，正推进项目实施，目前已完成了数字化集控中心的硬件建设。	研发一套适合公司 UHMWPE 纤维智能制造信息化系统，实现信息化对生产赋能。	满足公司业务需要	项目可提升纤维制造过程的信息化集成水平。
13	新一代硬质无纬布的开发及其在防护装备上的应用研究	4,200,000.00	3,551,488.45	3,551,488.45	已开发新一代 UHMWPE 硬质无纬布产品，正推进在防弹头盔降凹陷方面的应用研究。	开发出新一代 UHMWPE 硬质无纬布产品，并通过应用研究实现在防弹头盔上的应用，满足低凹陷需求。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项目产品可用于军警用防弹头盔。

14	轻量化单曲面 IV 级陶瓷复合板开发	2,600,000.00	2,068,930.81	2,068,930.81	完成了项目所需背板原材料的选型及验证工作，性能基本满足设计要求，目前处于试制及优化阶段。	开发两种防弹性能满足 NIJ0101.06 标准 IV 级要求的轻量化单曲面陶瓷复合板。	国内领先	项目产品可用于高端军警用防弹插板。
15	防 14.5mm 穿燃弹的轻量化装甲板开发	2,000,000.00	2,177,514.27	2,177,514.27	完成了轻量化装甲板的试制工作，已初步开发出满足项目指标要求的轻量化装甲板产品。	开发出一种可抵御 14.5mm 穿燃弹的轻量化装甲板产品。	国内领先	未来可用于直升机、舰船及车辆的装甲防护。
16	高性能纤维预浸料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	4,200,000.00	1,665,299.51	1,665,299.51	完成了项目工艺、装置的总体设计，开展了工艺及配方验证工作。	开发出适合结构复合材料或功能复合材料使用的单向、织物预浸料产品。	满足公司业务需要	可用于结构或功能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及制品的制造。
17	防弹头盔高效生产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1,980,000.00	2,347,287.47	2,347,287.47	项目试制结束，主要技术指标已达成，项目已结题。	通过装备及工艺优化研究，研发出一种防弹头盔高效生产工艺及技术，在保证产品质量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实现防弹头盔生产效率提升。	满足公司业务需要	可用于提升公司防弹头盔的生产效率。
合计	/	69,800,000.00	38,612,954.61	59,445,421.06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19	7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96	8.4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87.18	1,531.8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3.34	19.6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8
本科	21
专科	43
高中及以下	2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19人,较上年同期增加52.56%,主要系2022年11月30日并购子公司优和博以及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和创新,随着研发项目的增加,参与研发的人员也在不断增加,同时公司为了满足研发人员储备需求,先后引进具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研发人员。通过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革新,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性和品质,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实力和核心竞争能力。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技术优势

(1) 深厚的技术积淀及稳定领先的工艺技术

公司作为国内首批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的企业之一,始终坚持“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发展”的发展路径,凭借二十余年在行业的深耕和技术积淀,自主研发了一系列

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相融合的核心技术，包括“高可纺性熔体单丝细化纺丝工艺及特殊纺丝组件设计加工技术”“原液染有色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耐割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绳缆专用高强-高耐磨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防弹专用超高强型纤维的开发及产业化技术”“超轻软质防弹无纬布的开发和产业化技术”等 14 项核心技术，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经过多年的生产经验和技術积累，公司实现了生产线速度、温度的精确控制与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控，提升了质量控制水平及生产效率，同时公司不断提升生产设备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持续提高公司灵活的柔性化生产能力。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战略，建立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管理制度，加强对研发组织管理和研发过程管理，通过产品开发与应用研发相结合的模式，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针对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公司持续研发新产品，开拓新的应用市场，不断优化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提高产品性能指标，降低生产成本。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的科技成果包括 109 项国内外专利，其中 59 项为发明专利；主持或参与制订的国家、行业或团体标准共计 13 项。

2. 产品优势

（1）优异的产品质量

公司始终秉承“创新立企、客户为本、共创共享”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质量，公司在结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技术的基础上，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具有优异的性能。根据第三方的检测报告，公司的产品达到国际和国内主要参与者的同类产品性能指标，契合国家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材料的战略需求。

（2）丰富的产品种类

公司拥有灵活的柔性化生产能力，具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全产业链布局，可以规模化生产从 5D 到 6000D 不同规格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以及防弹专用超高强型纤维、高耐磨特性的绳缆专用纤维、有色纤维、耐割专用纤维等特色产品，可以柔性化生产不同面密度的软、硬质防弹无纬布，并根据客户不同等级的防弹需求，定制轻量化、柔软性、低凹陷的防弹制品，在产品性能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全方位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需求。

3. 人才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和磨练，公司已打造出了一批理论扎实、经验丰富、贴近市场、创新意识突出的高端复合型人才。公司核心人员具备长期的从业经验和深度的行业理解，参与过多项行业和国家标准的制定。公司建立了公平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充分激发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公司长期的人才储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4. 市场优势

公司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长期服务于国防装备、公安警察、航空航天、船舶舰艇、海洋石油、体育器材等领域，凭借齐全的产品规格、卓越的产品质量及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国内外数量众多的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拥有的优质客户资源以及长期稳定合作的供销渠道对公司的技术创新、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和盈利水平等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后续业务的持续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 资质体系优势

公司管理力求精益求精，管理资质和军工资质健全，多年来形成了先进的工艺流程控制和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建立了严格的生产管理和检验检测制度，确保产品质量的优质、稳定。公司通过标准化的操作，保证每项生产制造流程的规范化，公司高质量的产品品质和可靠性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但不排除国内外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从而推出更先进、更具有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若公司未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未能持续创新迭代等，将可能影响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竞争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领域国际行业巨头凭借自身的底蕴积累，具有较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市场份额相对较高，可能针对行业内的参与者采取更激进的竞争策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国际行业巨头可能会对公司采取更具针对性的竞争措施，公司可能会面临国际行业巨头更大的竞争压力。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境外销售的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因此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外汇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内外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制品生产的企业较多、扩产迅速以及国家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形势日趋严峻，未来如果市场供给关系发生变化，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产品种类、客户服务和成本等方面保持优势，可能对公司市场竞争产生压力，进而影响公司业绩的增长。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与国家产业政策有着密切联系，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032.44 万元，同比增长 3.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62.39 万元，同比降低 10.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88.75 万元，同比降低 2.04%。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4,032.44	61,635.00	3.89
营业成本	39,263.36	37,059.40	5.95
销售费用	1,295.90	1,255.76	3.20
管理费用	3,351.80	2,917.70	14.88
财务费用	-921.20	-576.6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861.30	3,043.55	2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7.95	23,404.61	-7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76	22,842.9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3.73	-5,176.3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新增控股子公司、产能增加、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新增控股子公司、产能增加、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新增控股子公司、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新增控股子公司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知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 12 月新增控股子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等综合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期初预收订单货款本期执行完毕、结清上期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缓缴的税款等综合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基建项目有序开展投入、现金管理本金变动等综合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利分配、控股子公司借款变动等综合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032.4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1,094.7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81%。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39,263.3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7,470.61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4.6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材料制造业	61,094.79	37,470.61	38.67	1.81	4.61	减少 1.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UHMWPE 纤维	32,756.21	20,461.62	37.53	27.57	25.65	增加 0.96 个百分点
复合材料	28,338.58	17,008.99	39.98	-17.46	-12.93	减少 3.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9,167.37	19,728.42	32.36	9.97	17.94	减少 4.57 个百分点
境外	31,927.42	17,742.19	44.43	-4.66	-7.08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
直接销售	61,094.79	37,470.61	38.67	1.81	4.61	减少 1.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UHMWPE 纤维	吨	5,366.51	4,040.95	767.21	42.95	42.12	111.22
无纬布	吨	1,066.39	607.00	417.16	8.34	-15.49	128.1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产品产量、销量及库存量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市场需求变化与产能释放等综合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特种纤维行业	直接材料	21,476.16	57.31	22,078.86	61.64	-2.73	
	直接人工	5,664.85	15.12	4,748.21	13.26	19.30	
	能源	5,947.91	15.87	5,484.60	15.31	8.45	
	制造费用	4,381.69	11.69	3,508.61	9.80	24.88	
	合计	37,470.61	100.00	35,820.28	100.00	4.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UHMWPE 纤维	直接材料	7,767.08	37.96	5,807.54	35.66	33.74	主要受纤维销售量增加影响
	直接人工	3,632.89	17.75	2,727.12	16.75	33.21	主要受纤维销售量增加影响
	能源	5,668.41	27.70	5,151.21	31.63	10.04	
	制造费用	3,393.25	16.58	2,599.04	15.96	30.56	主要受纤维销售量增加影响

	合计	20,461.62	100.00	16,284.91	100.00	25.65	
复合材料	直接材料	13,709.09	80.60	16,271.32	83.29	-15.75	
	直接人工	2,031.96	11.95	2,021.09	10.35	0.54	
	能源	279.49	1.64	333.39	1.71	-16.17	
	制造费用	988.44	5.81	909.57	4.66	8.67	
	合计	17,008.99	100.00	19,535.37	100.00	-12.9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739.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0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A 公司	4,399.85	6.87%	否
2	B 公司	3,410.80	5.33%	否
3	C 公司	2,250.54	3.51%	否
4	D 公司	2,705.90	4.23%	否
5	E 公司	1,972.25	3.08%	否
合计	/	14,739.35	23.0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126.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2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
----	-------	-----	----------	----------

			例 (%)	在关联关系
1	H 公司	6,020.80	8.41	否
2	I 公司	5,000.30	6.98	否
3	J 公司	4,828.47	6.74	否
4	K 公司	3,947.09	5.51	否
5	L 公司	3,330.20	4.65	否
合计	/	23,126.85	32.2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5,642.13	31.42	72,846.97	48.86	-37.35	主要系本期基建项目有序开展投入、利润分配所致
应收票据	1,116.15	0.77	716.80	0.48	55.71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的汇票还未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1,487.57	1.02	765.63	0.51	94.30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扩大销售

						规模所致
预付款项	654.43	0.45	6,121.09	4.11	-89.31	主要系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清理往来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561.98	0.39	399.66	0.27	40.61	主要系回购股份事项未完结挂账其他应收款所致
存货	19,795.43	13.63	13,343.71	8.95	48.35	主要系基建转固生产储备原辅半成品、规模扩大产品增加等综合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68.98	1.49	546.57	0.37	296.83	主要系未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8,648.01	12.84	2,104.52	1.41	786.09	主要系基建项目有序开展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9.81	0.01	234.36	0.16	-95.82	主要系租赁到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4.76	0.09	19.35	0.01	596.45	主要系安装、装修等摊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14	0.09	78.53	0.05	58.07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可抵扣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等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0.27	1.18	3,206.28	2.15	-46.35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和设备款重分类所致
短期借款	2,384.40	1.64	300.66	0.20	693.06	主要系银行借款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2,608.96	1.80	10,498.57	7.04	-75.15	主要系销

						售预收货款订单执行完毕结转所致
应交税费	318.47	0.22	1,834.78	1.23	-82.64	主要系本期结清上期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缓缴的税款等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	0.00	2,335.75	1.57	-99.71	主要系银行借款变动所致
租赁负债	0.30	0.00	7.08	0.00	-95.77	主要系本期部分租赁到期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8.78	0.38	953.46	0.64	-41.39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变化合并调整所致
盈余公积	5,328.95	3.67	3,880.70	2.60	37.32	主要系留存收益积累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790,985.74	通知存款利息、土地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67,633,073.1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084,739.64	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7,221,406.79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合计	92,730,205.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支持政策，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健康发展，持续引导并进一步提升与突破高性能纤维重点品种的关键生产和应用技术，促进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开发，提升产业化的应用水平，进一步拓展高性能纤维的应用领域。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相关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发布主体	时间	主要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23 年 12 月	明确将“高性能纤维及制品的开发、生产、应用”列为“鼓励类”产业。
2	化纤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	2022 年 4 月	明确提出要提高碳纤维、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聚酰亚胺纤维、聚苯硫醚纤维、聚四氟乙烯纤维、连续玄武岩纤维的生产与应用水平，提升高性能纤维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
3	纺织行业“十四五”科技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 年 6 月	提出重点攻克碳纤维、对位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聚酰亚胺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设计、加工、制造一体化技术，突破材料设计和应用瓶颈。
4	化工新材料产业“十四五”发展指南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021 年 5 月	培育 50 家左右具有较强持续创新能力和市场影响力的化工新材料行业领军企业或“独角兽”企业，部分企业创新能力和市场影响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2021 年 3 月	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加快工程化产业化突破。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完善激励和风险补偿机制，推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
6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 年版）	工信部	2019 年 11 月	符合超高强型：断裂强度 $\geq 36\text{cN/dtex}$ ，初始模量 $1,300\sim 1,800\text{cN/dtex}$ ，断裂伸长率 $2\sim 3\%$ ；耐热型：瞬间耐热温度 $\geq 180^\circ\text{C}$ ，强度 $\geq 30\text{cN/dtex}$ ，初始模量 $\geq 1100\text{cN/dtex}$ ，断裂伸长率 $\leq 3\%$ ，CV 值 $\leq 3\%$ ；抗蠕变型：在 70°C 、 300MPa 应力条件下蠕变断裂时间 ≥ 900 小时，蠕变伸长率 $\leq 8\%$ ，强度 $\geq 30\text{cN/dtex}$ ，初始模量 $\geq 1,100\text{cN/dtex}$ ，断裂伸长率 $\leq 3\%$ ，CV 值 $\leq 3\%$ 性能要求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为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属于关键战略材料。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10 月	在纺织业领域，高性能纤维及制品的开发、生产、应用为鼓励类，包括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UHMWPE）（纺丝生产装置单线能力 ≥ 300 吨/年，断裂强度 $\geq 40\text{cN/dtex}$ ，初始模量 $\geq 1,800\text{cN/dtex}$ ）等。
8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2019 年 3 月	提出促进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发布主体	时间	主要内容
				等新兴产业集群。
9	中国制造 2025	国务院	2015 年 5 月	将高性能纤维所属的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列入十大重点领域。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① 行业基本情况

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供需方面看,我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代表企业产能位于全球领先地位,国产产能约占全球一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当前全球需求维持较高增速。报告期内,随着国际局势的持续紧张,各个国家在安全领域的投入也在不断增加,各国军费投入的增加从而促进了军事装备的需求增长。

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竞争格局看,目前世界上只有荷兰、美国、日本、中国 4 个国家实现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规模化生产,近年来,国内企业扩产迅速,行业竞争加剧。

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技术门槛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中高端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在提高产品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和工艺壁垒,复杂的生产工艺、严格的生产流程管控、工艺的装备设置等均需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

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未来发展看,近年来,国家又制定了一系列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政策,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健康发展,持续引导并进一步提升与突破高性能纤维重点品种的关键生产和应用技术,促进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开发,提升产业化的应用水平,本行业将保持稳定发展,但产品的稳定性和单线产能有待进一步提高,生产成本有待进一步降低。

整体看来,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处于快速成长阶段。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规模化将成为趋势,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成为行业发展重点。随着国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加工技术的日益成熟,加上生产成本和产品价格的下降,必将带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军用和民用领域的研究和发展,进一步刺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发展,扩大其新的市场应用范围。

② 公司行业地位

同益中作为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分会副会长单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常务理事单位,是国内一流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是国内首批掌握全套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技术和较早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的企业之一。

公司主持制订了细分领域首个产品行业标准以及三项行业标准,参与制订了多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并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殊荣。报告期内,“超高强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成功入选《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

目录（2022 年版）》，“新一代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防弹复合材料”产品成功荣获“SAMPE 中国 2022 年复材产品创新奖”。

公司拥有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全产业链布局，主要产品的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量和出口量，均处于国内同行业前列。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UHMWPE 纤维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	主要包括军事装备、航空航天、海洋产业、安全防护、建筑、纺织、体育器械等领域	产品性能和质量、供求关系、生产成本等
无纬布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UHMWPE 纤维	军事装备、航空航天、安全防护等领域	产品性能和质量、供求关系、生产成本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以及持续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具体情况如下：

①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一代 DOYENTRONTEX®高耐切割纤维产品，防割等级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开发出新型有色纤维产品，公司有色纤维产品类型可达 20 余种；研发出抗蠕变纤维和新一代抗菌纤维，抗蠕变性能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在无纬布方面，公司研发新一代防弹防刺材料，其防弹防刺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可满足 GA68-2019A 级标准要求；成功研发新一代超轻硬质防弹无纬布产品，防 M80NATO 弹，满足 NIJIII 级要求；成功研发出 NIJIII+ 级柔性氧化铝陶瓷复合板，更加轻便的防护用品将降低穿戴的疲惫感，提高了穿着的舒适性和灵活性。

②产品性能提升方面：持续提升产品性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断裂强度不低于 42.5cN/dtex；软质防弹层防弹性能、超高强型纤维纤度、模量和强度等性能均得到较大提升，进一步满足高端军事装备领域的需求；实现防弹制品轻量化目标，防弹板重量下降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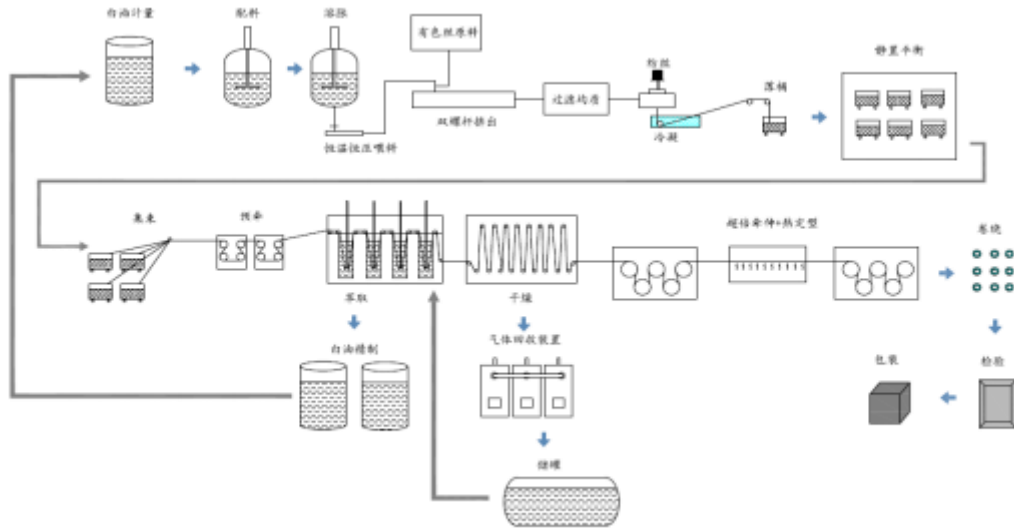
③提高生产效率方面：公司通过工艺技术优化、装备改进以及数字智能化升级改造，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和无纬布生产效率均持续提升，产量不断增长。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创新主要围绕五个方面展开，一是不断研发高品质新产品，持续拓展新应用领域；二是持续提升产品核心性能，满足更多中高端客户的需求；三是解决纤维产品本身痛点难点问题，提高抗蠕变性能，降低产品 CV 值；四是持续提升防弹制品的轻量化和柔软性；五是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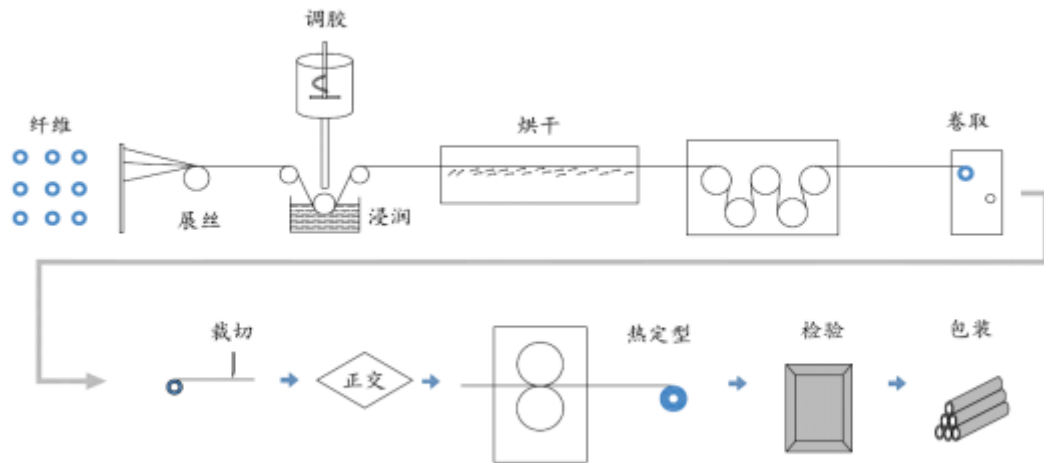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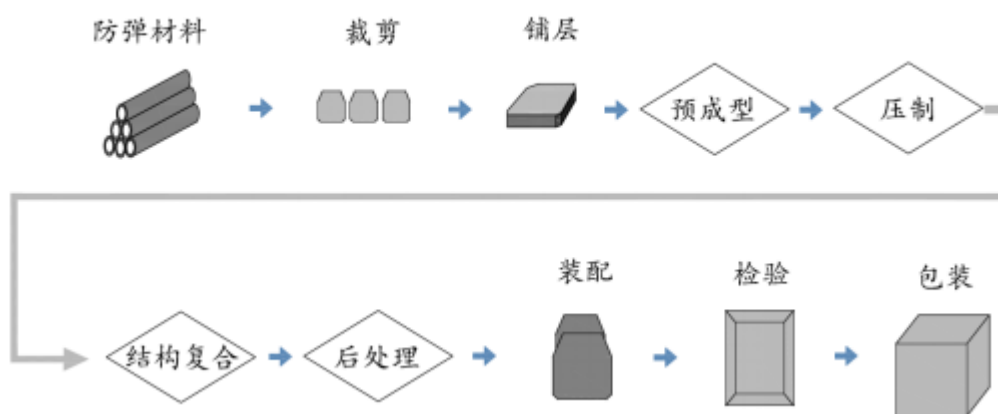
①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工艺流程



②无纬布工艺流程



③主要防弹制品工艺流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通州分公司 (UHMWPE 纤维)	900	94.12			
同益中 (UHMWPE 纤维)	600	166.75			
新泰分公司 (UHMWPE 纤维)	1,820	115.35	2,240	13,671.66	预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完成
盐城优和搏 (UHMWPE 纤维)	2,000	94.91	1,000	4,074.44	预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完成
(UHMWPE 纤维) 小计	5,320	111.43	3,240	17,746.11	
北京复材(无纬布)	300	188.97			
新泰分公司复材(无纬布)	1,250	47.01	625	2,749.65	预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完成
复材(无纬布) 小计	1,550	78.27	625	2,749.65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防弹无纬布产业化项目部分转固，新增无纬布年设计产能 750 吨，子公司优和搏新增纤维年设计产能 1000 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超高粉 (吨)	根据生产计划, 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	月结或款到发货	-4.94	5,029.38	5,466.55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

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带来营业成本的减少, 进一步影响毛利率。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度)	根据实际耗用情况购买	月结	-1.44%	76,991,797.05	76,991,797.05
燃气 (立方米)	根据生产计划, 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	月结	2.49%	2,242,530.26	2,603,259.13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

能源价格的波动带来营业成本的变化, 影响程度相对较小。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驱动的采购模式, 以较好地实现产供销环节的联动。当原材料价格出现波动时, 供应链管理部会及时分析市场行情, 价格上涨时适度备货, 价格下跌时分单采购; 供应链管理定期向销售系统提供原材料行情分析报告, 并保持及时有效沟通, 积极运用价格调控机制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新材料制造业	61,094.79	37,470.61	38.67	1.81	4.61	-1.64	截至报告披露日，2023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直接销售	61,094.79	1.81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179,670,000.00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使用自有资金增资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认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优和博公司70%的股权。2022年支付第一轮增资款9,000.00万元，2023年支付增资款8,967.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全部增资款已经完成支付。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增资	179,670,000.00	70%	自有资金	2022年11月30日作为交割日，取得实际控制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按合同约定支付17,967万元投资款。		2022.11.16《同益中对外投资公告》（2022-021）
合计	/	/	179,670,000.00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为18,555.45万元，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弹无纬布及制品产业化项目	878.61		878.61	1,101.35		1,101.35
高性能纤维及先进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	331.41		331.41	254.87		254.87
年产 406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项目（二期）	13,674.30		13,674.30	326.61		326.61
年产 3000 吨高强纤维项目	3,574.33		3,574.33	135.14		135.14
其他	96.79		96.79			
合计	18,555.45		18,555.45	1,817.97		1,817.97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70	28,199.95	8,128.90	1,258.52

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购买日至资产负债表日被购买方按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基本形成了充分竞争、市场化的行业竞争格局，并日益向高集中度、高水平方向发展，市场份额将集中转向品牌知名度高、研发创新实力

强、规模效益显著的优秀企业，专业化、规模化将成为趋势，高效率、高质量、低成本成为行业发展重点。

1. 行业发展迅速，向高集中度和高质量发展转变

据 Grand View Research 对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市场发展预测，2022-2025 年，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市场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7.4%；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应用范围不断发展，医疗设备、服装、鞋类和运动器材等行业的发展将成为新的增长驱动因素，行业发展产品性能、材质及下游市场应用竞争格局基本稳定，行业逐步进入成熟发展期，市场规模增速有所下降但整体稳定增长。根据前瞻研究院预测，2025-2030 年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市场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6%，到 2030 年，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需求量有望达到 20 万吨。

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供需方面看，目前世界上只有荷兰、美国、日本、中国 4 个国家实现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规模化生产，我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代表企业产能位于全球领先地位，近年来更是扩产迅速，国产产能已超全球一半，当前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需求维持稳定增长。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中高端产品在提高产品质量一致性和批次稳定性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和工艺壁垒，复杂的生产工艺、严格的生产流程管控、工艺的装备设置等均需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需求持续旺盛，我国企业扩产迅速，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应用研究与应用实践将全面展开，整个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的发展将进入加速成长期。

2. 行业需求旺盛，不断拓展应用领域

随着国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加工技术的日益成熟，加上生产成本和产品价格的下降，必将带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军用和民用领域的研究和发展，将进一步刺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发展，扩大其新的市场应用范围。

在军事装备、安全防护等传统高性能纤维应用领域，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凭借其性能优势在近年内快速发展逐步实现了对原有高性能纤维材料的替代。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目前世界上比强度和比模量最高的纤维之一，也是其中密度最小的纤维，具有优异的性能。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断裂伸长率高于碳纤维和芳纶纤维，柔韧性更佳，在高应变率和低温下力学性能仍然良好，抗冲击性能优异。随着国际局势的持续紧张，各个国家在安全领域的投入也在不断增加，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认为各国正在加强军事实力，以应对日益恶化的安全环境，并预计这种情况在未来短时间内不会有所改善。各国军费投入的增加从而促进了军事装备的需求迅速增长，公司作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军事装备行业的重要参与者，将紧抓市场机遇，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渗透率。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我国现代国防必不可少的战略物资，在“强国必先强军，军强方能国安”的强军梦下，随着军队装备工作的启动，将引领防弹装备“质”与“量”的需求持续快速提升。

在民用市场拓展的过程中，公司具有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实力、雄厚的客户基础、快速响应以及量产实现能力。随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未来，在深海养殖网箱、深井采油、防护服装、交通运输、消防软管、传送带增强、光缆电缆增强、短纤增强混凝土等新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同益中是一家专业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首批掌握全套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技术和较早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的企业之一，打破了海外龙头企业技术垄断，致力于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的进口替代和自主创新。凭借二十余年在行业的深耕和技术积淀，成为国内少数可以实现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规模化生产的企业。

同益中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秉承“创新立企、客户为本、共创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立足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超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以科技创新和国际化为导向”的战略目标，致力于为我国在军事装备、航空航天、海洋产业和安全防护等领域提供关键战略材料支撑，把公司打造为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领军企业，实现成为“全球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材料的引领者”的愿景。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升核心技术能力。同益中将集中优势资源满足中高端客户的需求，聚焦技术创新和应用，持续推进新技术、新产品自研储备战略，进一步完善研发创新体系建设，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技术成果转换；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实现产品性能和技术升级，持续跟踪市场变化，确保公司研发创新 and 市场需求有效结合。

坚持“双轮驱动”战略，提升市场占有率。同益中将依托现有的研发生产技术、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品牌美誉度，聚焦国际和国内两个市场，并逐渐加大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性能提升力度，满足不同领域的应用需求，从而提高市场渗透率和占有率，同时依靠核心创新产品，开拓中高端市场领域，打破现有竞争格局，扩大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规模，为股东创造价值。

坚持高分子新材料整合平台定位，拓宽发展赛道。同益中将进一步加大新材料领域布局，整合相关资源，打造以“FIBER+复材”为核心的“3+X”未来纤维产业体系，进一步做优做大做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为继续保持公司行业的领先地位，实现公司稳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军用、民用领域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将遵循“科技引领、市场导向、精益管理、价值创造”的十六字经营方针，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 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做大。

同益中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以及子公司优和博项目扩产建设及建成，扩大主业规模，实现产能规模稳中有升，通过规模效益提升以应对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的挑战。同时，通过技术优化和装备改造，提高生产管理信息化、生产智能化水平，推进生产线技术迭代、对标提升，实现降本增效。

2. 强化资源并购整合，持续做强。

同益中将围绕高分子新材料整合平台的定位优势，在高分子新材料领域适时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整合对公司有重要战略意义的优质标的，加快高分子新材料板块布局、持续拓宽发展赛道，形成第二增长曲线，实现高质量发展。

3. 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持续做优。

同益中将发挥公司复合材料产品优势，加大研发创新力度，瞄准军警装备未来所需，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和技术迭代优势；加强纤维产品的性能研究和应用研究，以“揭榜挂帅”攻关项目为抓手，进一步攻关核心技术难题，提高产品质量，持续研发新品和精品。

4. 调整市场布局，持续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密切跟进市场，聚焦民用产品全场景应用销售，加大民用市场占有率；持续开拓优质客户，提高大客户稳定性；大力开发军方市场，持续提高军品占有率；多渠道拓展出口通道和拓展复材民用市场，稳定境外市场占有率。

5. 落实提高上市公司工作质量要求，加强市值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信息披露体系，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能力，做好市值维护。

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合规体系，坚持合规经营、规范运作，强化合规管理和内部监督，防范重大风险；建立健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全面推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增强内控管理水平。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权责分明、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依法治理，修订了《同益中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同益中内部审计制度》《同益中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6 次监事会，6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合规管理水平，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全力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6/21	www.sse.com.cn	2023/6/2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益中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28	www.sse.com.cn	2023/12/29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同益中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兴良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5.09.18	2024.07.04	758,700	758,700	0	不适用	153.84	否
陈艳华	董事	男	41	2018.06.08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是
吉林娜	董事	女	40	2018.06.08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是
宋全峰	董事	男	49	2018.06.08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是
张绍坤	董事	男	41	2019.12.13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否
冀飞	董事	男	43	2019.12.13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否
孙蔓莉	独立董事	女	53	2020.06.10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8	否
米良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06.10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8	否
来侃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06.10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8	否
邢海星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18.06.08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是
王望	监事	男	47	2019.12.13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0	否
蔡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2019.04.26	2024.07.04	0	0	0	不适用	72.39	否
谢云翔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男	55	2005.10.20	2024.07.04	573,600	573,600	0	不适用	77.77	否
赵鹏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4.12.09	2024.07.04	286,800	286,800	0	不适用	89.60	否

刘清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49	2014.12.09	2024.07.04	519,000	519,000	0	不适用	92.13	否
余燕飞	副总经理	男	44	2019.12.27	2024.07.04	478,000	478,000	0	不适用	111.22	否
林凤崎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43	2019.12.27	2024.07.04	478,000	478,000	0	不适用	87.82	否
苏敏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41	2019.12.27	2024.07.04	382,400	382,400	0	不适用	87.01	否
陈振坤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12.12	-	204,200	204,200	0	不适用	61.23	否
葛兆刚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9.12.12	-	160,000	160,000	0	不适用	57.00	否
冯向阳	核心技术人员	男	69	2021.07.02	-	0	0	0	不适用	15.00	否
合计	/	/	/	/	/	3,840,700	3,840,700	0	/	929.01	/

注：1. 上表持股数量不包括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的持股数量：黄兴良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271,602 股；谢云翔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205,479 股；刘清华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185,808 股；林凤崎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171,114 股；余燕飞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171,114 股；苏敏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136,986 股；赵鹏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102,621 股；陈振坤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73,233 股；葛兆刚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 57,354 股。以上股份数均为四舍五入所得，上述人员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2. 上表持股数量不包括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同益中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的持股数量。同益中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报告期初持有公司 0.43% 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0% 的股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兴良	黄兴良先生，董事长、总经理，1968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89 年 8 月至 1991 年 3 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会计；1991 年 4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北京协力纺织联合公司会计；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财务负责人；1999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7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艳华	陈艳华先生，董事，1982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二滩水力发电厂水工维护一般专责、辅助专责；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二滩水电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机电物资管理部物资供应管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机电物资管理部物资供应管理、质量管理及规划管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国投贸易借调；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国投贸易企业管理部副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股份公司董事；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国投贸易企业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股份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国投贸易企业管理部主任、股份公司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国投贸易企业管理与新材料发展部主任、股份公司董事。
吉林娜	吉林娜女士，董事，1983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5 年 7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人力资源部员工管理处劳动关系业务员；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人力资源部员工管理处招聘管理业务经理、高级业务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干部管理处高中级人员管理高级业务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历任国投贸易党群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主任；2018 年 6 月至今，任国投贸易职工监事、股份公司董事。
宋全峰	宋全峰先生，董事，197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历任宝钢集团北京冶金设备制造厂财务部会计、厂（党）办企管办秘书；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1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历任中国纺织物资（集团）总公司、北京中纺物产化纤公司、北京中纺物产发展有限公司会计主办、会计主管；2009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历任国投贸易财务部、企业管理部业务主管、资深业务主管；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国投贸易外派陕西公司、国投贸易二部副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国投俊杰农产品（北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3 月至今，历任国投贸易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兼海南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张绍坤	张绍坤先生，董事，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深圳建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研究员；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历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金融研究所副所长；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大唐广生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执行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冀飞	冀飞先生，董事，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公司北京煤化工研究分院技术开发部主任；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瑞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项目开发高级业务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公司项目开发高级业务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国投创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执行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孙蔓莉	孙蔓莉女士，独立董事，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天津华迈燃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新洋丰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00902）独立董事；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37）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832774）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687）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300803）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保定爱迪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米良	米良先生，独立董事，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历任云南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 年 11 月至今，历任北京外国语大学教授、法学院院长；2020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来侃	来侃先生，独立董事，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至2011年6月，历任西安工程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1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原总后勤部军需装备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18年2月至今，任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重点实验室技术委员会委员；2019年1月至2024年1月，任华夏特防（北京）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8年7月至2023年10月，任山东岱银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20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邢海星	邢海星先生，监事会主席，1971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4年7月至1997年6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所属北京中纺物产贸易公司业务员；1997年6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进出口部主管；2001年3月至2010年8月，先后任中国纺织物资（集团）总公司、中国纺织物资有限公司、国投贸易进出口部、财务管理部、经营管理部副主任；2010年8月至2011年4月，任中纺天源（天津）国投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5年6月，历任国投贸易贸易管理部副主任、主任；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任国投贸易审计部主任；2016年6月至2018年7月，任国投贸易法律合规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2018年7月至2021年10月，任国投贸易法律合规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10月至今，任国投贸易企业管理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望	王望先生，1976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2011年1月，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1年2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联创永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任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负责人；2018年9月至今，任中启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2019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蔡颖	蔡颖女士，197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07年9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6年2月至2018年3月，任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兼保密办主任；2018年7月至2020年1月，任股份公司综合部副经理兼保密办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综合部经理兼保密办主任。
谢云翔	谢云翔先生，副总经理，196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8月至1995年3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投资开发部项目管理经理；1995年4月至1997年5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1997年6月至1998年10月，任中国纺织物资总公司羊毛公司业务员；1998年11月至1999年2月，任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业务经理；1999年2月至2005年9月，任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5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赵鹏	赵鹏先生，副总经理，197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7年4月，任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原液车间设备技术员；1997年4月至2004年1月，先后任吉林奇峰化纤有限公司主管技术员、车间主任；2004年1月至2006年3月，任浙江杭州湾腈纶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总指挥；2006年3月2007年9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分公司设备主管；2007年9月至2010年1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分公司副经理；2010年2月至2011年1月，任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设备部经理；2014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新泰分公司负责人；2018年7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刘清华	刘清华女士，副总经理，197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北京煤矿机械厂助理工程师；1998年11月至1999年2月，任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工艺工程师；1999年2月至2007年

	8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工艺工程师；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分公司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兼企管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余燕飞	余燕飞先生，副总经理，1979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工艺工程师；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企划部外贸专员；2010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股份公司市场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林凤崎	林凤崎女士，副总经理，198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工程师；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车间主任；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副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山东生产基地负责人；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山东生产基地负责人；2019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苏敏	苏敏女士，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陈振坤	陈振坤先生，复材研究所所长，1979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物理化学专业，获博士学位；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复材研究所工程师；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复材研究所副所长；2014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复材研究所所长；2018 年 7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复材研究所所长。
葛兆刚	葛兆刚先生，纤维研究所副所长，1983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历任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8 年 7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股份公司高级工程师；2020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股份公司纤维研究所副所长；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纤维研究所所长。
冯向阳	冯向阳先生，技术研究中心负责人，1954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 7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北京第二纺织机械厂科长、副厂长；1996 年 1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中国纺织物资集团总公司部门经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研究中心负责人；2018 年 7 月 2023 年 6 月，任股份公司技术研究中心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艳华	国投贸易	企业管理与新材料发展部主任	2023.08.22	-
吉林娜	国投贸易	党群人力资源部主任、职工监事	2019.12.23	-
宋全峰	国投贸易	财务管理部主任	2019.12.23	-
邢海星	国投贸易	企业管理与新材料发展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	2021.10.12	-
谢云翔	同益中企管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11.13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艳华	国投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20	-
	中纺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2.22	-
	国投物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19	-
吉林娜	中纺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22	-
	北京中成海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6.15	-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24	-
宋全峰	国投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28	-
	国投俊杰农产品（北京）有限公司（2024年1月1日更名为国投农产品供应链（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8.25	-
	北京中成海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6.15	-
	国投物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13	-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20	-
	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20	-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24	-
	国投国际贸易青岛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20	
	国投国际贸易(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7.03	
张绍坤	北京惠核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0.12.21	-
	中国铀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29	2024.06.29
	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9.01	2024.09.01
冀飞	国投创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01.01	-
	上海衡益特陶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9.16	-
	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18	-
	武汉客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01	-
	武汉梦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02	-
	罗根激光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09	-
	武汉惟景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3.01	-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22	-
孙蔓莉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1995.07	-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21	-
米良	北京外国语大学	法学院院长	2014.11	-
	昆明剑湖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01.18	-
来侃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重点实验室技术委员会委员	2018.02.01	-
	华夏特纺(北京)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019.01.01	2024.01.31
	山东岱银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18.07.01	2023.10.01
邢海星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12.23	-
	国投俊杰农产品(北京)有限公司(2024年1月1日更名为国投农产品供应链(北京)有限	监事	2016.03.09	-

	公司)			
	国投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9.16	-
	北京中成海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22	-
王望	中启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首席风控官	2018.09.15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因公司 2023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涉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中有 2 位涉及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人数不足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数的一半，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经全体委员同意，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除独立董事外，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独立董事的薪酬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确定。董事薪酬报股东大会审议。2.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薪酬。监事薪酬报股东大会审议。3.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在工作岗位、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报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95.7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02.7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3/29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4/1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5/30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6/30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8/2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10/19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2/12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黄兴良	否	7	7	4	0	0	否	2
陈艳华	否	7	7	5	0	0	否	2
吉林娜	否	7	7	5	0	0	否	2
宋全峰	否	7	7	5	1	0	否	2
张绍坤	否	7	7	5	0	0	否	2
冀飞	否	7	7	5	0	0	否	2
孙蔓莉	是	7	7	5	0	0	否	2
米良	是	7	7	6	0	0	否	2
来侃	是	7	7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孙蔓莉、米良、宋全峰
提名委员会	米良、吉林娜、米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米侃、吉林娜、孙蔓莉
战略委员会	黄兴良、陈艳华、张绍坤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24	2023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相关财务报告的议案；审查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开展情况；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2023/4/12	2023 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
2023/8/22	2023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相关财务报告的议案；审查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开展情况。
2023/10/19	2023 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书面确认意见。
2023/12/12	2023 年第五次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重大事项。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3/24	2023 年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同意将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严格遵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要求，独立、客观地履行委员会职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1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32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116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29
合计	91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3
大学本科	58
专科	272
其他	535
合计	91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有关劳动合同、劳动保护等相关规定，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公司制定《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切实保护员工在劳动保护、工资支付、社会保险、休假等各方面的权益。公司薪酬政策体现“按劳取酬”的分配原则，不断改善和提高工资分配上的公正与公平，达到激发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公司发展的目的。薪酬的确定兼顾对外具有竞争力、对内具有公平性的原则。公司提供人员职业发展规划，合理控制薪资成本，通过建立在任职资格基础上的薪资结构，增加薪资调整的科学性和灵活性，强化薪资的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从战略目标、业务规划、岗位职责出发，建立了培训理念先进、内容体系科学、组织架构健全、运行机制高效的培训体系，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

障。公司每年年底结合公司战略及各部门需求制定下一年度培训计划和培训费用预算，并在此计划上开展下一年度培训活动，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中，考核其完成情况及满意度。

对于新入职员工，公司进行企业发展历程、企业文化、企业产品、管理制度及“带你去一线”等方面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对于技术研发和销售人员，公司定期组织行业分析、产品特点及性能、科技创新、软实力建设及法律风险等系列培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拓展水平。公司定期组织开展员工安全知识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等各类专题培训，分步骤、分层次、分等级地开展各类培训。通过加强培训，提升人才素质，培养符合公司发展的管理人员、技术人才及技能人才队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齐全完备。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06,886,477.36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4,666,7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220,003.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16%。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项目建设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因素，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故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如在利润分配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9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0,220,003.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623,871.9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3.1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0,220,003.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3.16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规范健全的治理结构，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评价，从分管工作领域责任目标、个人绩效目标、重点工作等方面对管理团队人员进行综合考核与评价。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薪（岗位工资）和绩效薪金，依据公司当年业绩和个人考核情况确定。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为保证日常业务的有序进行和持续发展，结合行业特性、自身特点及以往的运营管理经验，公司制定了涵盖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科研管理、销售管理、内部审计、财务及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内控制度较为健全、完善且能得到有效执行。

未来公司将结合宏观环境、政策法规的变化，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持续优化包括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控制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增资优和博公司，认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优和博公司70%的股权。自并购以来，公司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规和条例以及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管理要求，规范子公司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持续对标提升，管理水平和综合实力显著提高。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同益中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工作，按照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推进和提高环境、社会和治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持续加强环境生态保护。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坚持绿色、低碳，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提高节能减排的力度，降低能源消耗，报告期内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也没有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公司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多种形式参与扶贫活动，连续多年举办“益中益行”冬衣捐赠活动；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工会组织及运行机制；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体系，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其中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4 个专业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董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权责分明、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加强法定信息披露，和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互动，积极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听取资本市场对公司创新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建议，重视为股东创造价值，注重以优良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67.37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废气通过尾气回收装置回收循环利用，尾气排放均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和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危险废物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噪声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使周界噪声降至最低。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污染治理上加大投入，不断优化工艺及设备，并根据生产需要适时引进新的环保设备，对污染物进行处理。废气被统一送入气体回收单元进行回收并循环使用；锅炉采用燃气锅炉，并已完成低氮改造，能够达到高标准排放要求；废水经过专用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达标排入园区或市政污水处理厂；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收集后，危险废物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吸声处理，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对各噪声源降噪。

公司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相关环境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减排各项措施，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建设项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好环评、验收和运行管理。公司在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阶段委托有资质机构承担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交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获得批准后开工建设。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快速响应和运行，公司定期开展专业培训及综合应急演练，加强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强化日常环境污染检测，加大环保投入，升级环保设施设备，不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应急管理水平。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编制了《2023年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用于指导公司年度自行监测工作，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污染源自行监测的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监测的项目包括废水、废气，报告期内各项污染物监测数据均达到国家及地方排放标准。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过程需要耗电、天然气、水、蒸汽等资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降低能耗，进一步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过程需要耗电、天然气、水、蒸汽等资源。公司对于上述资源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工艺和设备改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市政管网用水，在生产过程和日常经营中倡导节约用水，通过设备改造提高水资源的循环利用率；公司通过工艺和设备创新，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用电消耗；公司通过气体回收装置循环利用蒸汽资源，减少天然气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废弃物排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要求，遵守国家、地方排放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废气通过尾气回收装置回收循环利用，尾气排放均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废水经过厂内污水处理疏散处理达标后，和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交由持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进行安全处置；噪声采取隔声、吸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对各噪声源降噪。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公司成立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环保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制订并发布了《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与标准汇编》。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要求，报告期内，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及工艺、设备更新换代等方式优化产品能源消耗，利用分布式光伏发电减少常规电力消耗，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以“低碳化、智能化、融合化、服务化”发展为引领，不断探索行业碳中和路径，赋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加强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组织保障体系建设，建立了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政策理论学习贯彻机制，完善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公司加强资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公司积极开展节能环保技术改造，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和碳排放管理工作，持续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水平；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不断提升公司环境管理水平。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公司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且符合我国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战略需求；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复合材料产品性能国内领先，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
物资折款（万元）	0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
救助人数（人）	0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9.93	-
物资折款（万元）	0	-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持续开展“益中益行”冬衣捐赠活动，报告期内，向焦村镇半个城村捐赠扶贫物资。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93	
其中：资金（万元）	9.93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以购代捐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的号召，采购农副产品金额共计6,900元；组织工会以购代捐，采购农副产品金额92,429元。各类帮扶金额总计99,329元。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利益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重视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通过上证E互动、调研活动、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及方式，积极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战略规划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公司通过创建和谐工作氛围、制定合理的晋升机制、采取富

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公司安排员工定期体检，不断改善办公条件，员工安全健康得到切实保障。此外，公司通过举办员工生日会、职工运动会、帮扶困难员工等活动，将员工关爱落到实处，促进企业和谐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5.4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087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84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财富，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回报”的企业宗旨，充分尊重并保护合作伙伴、供应商及客户的权益，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并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信誉、服务良好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努力实现互利双赢的局面，切实维护了公司与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持续增强服务客户的能力，完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营销网络体系，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解决客户痛点，持续加强客户的后续开发，深度分析并挖掘客户需求，不断拓展新客户。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创新立企、客户为本、共创共享”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质量，多年来形成了先进的工艺流程控制和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公司在结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技术的基础上，推行全面质量控制管理，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具有优异的质量。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的号召，通过以购代捐、消费帮扶的形式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连续多年举办“益中益行”冬衣捐赠活动，给勐旺乡、太阳村、合水县、半个城村等地区送去衣物、书籍、书包等物品。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抓实“两个一以贯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紧紧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注重把主题教育的理论成果转化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在调研中破解难题，在整改中促进前行，在推动高质量

发展上务求实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持续深化落实全国国企党建会会议精神，坚定不移推进企业做强做优做大，不断开创事业发展新局面。

公司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扛起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强化政治监督，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坚决落实“一岗双责”，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同步落实、同步检查，贯通融合防控风险，推动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网站 https://www.bjtyz.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证券法务部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1、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2、年度报告说明会和业绩说明会；3、股东大会；4、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5、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6、一对一沟通；7、电话咨询；8、现场参观；9、路演；10、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机构规定的方式。通过信息披露，公司加强了与投资者及股东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及股东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实现了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对需要披露的信息、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信息披露的程序、信息披露的管理、信息披露文件档案管理、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等制度对核心技术进行保护，并通过积极申请专利、商标的方式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家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牵头制定的纺织行业标准《FZ/T50063-2023 系泊绳用化纤长丝耐磨性能试验方法纱-纱摩擦》正式发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取得的科技成果包括 109 项国内外专利，其中 59 项为发明专利；主持或参与制订的国家、行业或团体标准共计 13 项。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3. 1. 18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国投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荣盛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2) 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本企业亦	2020. 08. 15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同等地遵守上述锁定承诺。(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本企业减持之日, 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 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4)若以上承诺内容未被遵守, 则相关股票买卖收益归公司所有。若因此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 由本企业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本企业未积极承担上述责任, 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或受本企业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如有), 并有权决定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采取限制转让措施, 直至本企业承担完毕全部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国投集团	(1)自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或者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对以上锁定股份因除权、除息而增加的股份, 本企业亦将同等地遵守上述锁定承诺。(4)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020.09.29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国投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荣盛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对于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公司股份, 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企业承诺的相关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并将事先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本企业将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或国家法律、法规对上述相关内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并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自公司上市之日至本企业减持之日，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本企业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解锁期满后减持意向的上述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公司、并同意归公司所有。（6）如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上述承诺将根据最新的相关规定进行变动。						
其他	发行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1）对于本单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公司股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单位承诺的相关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单位将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或国家法律、法规对上述相关内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本单位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关于解锁期满后减持意向的上述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将按照届时有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责任。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对于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公司股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人承诺的相关锁定期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心技术人员 黄兴良、谢云翔、赵鹏、刘清华、余燕飞、林凤崎、苏敏、陈振坤、葛兆刚	海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非公开转让、配售方式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或国家法律、法规对上述相关内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并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之日，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本人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5）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解锁期满后减持意向的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进行减持的，则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至公司、并同意归公司所有。						
分红	同益中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利润。（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应当在每年年度董事会上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应当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和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利润分配的顺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时，应充分考虑未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并考虑公司未来从银行、证券市场融资的成本及效率，以确保分配方案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及发展。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时，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应充分考虑利润分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配后的股份总额与公司经营规模相适应,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5)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无未弥补亏损的条件下,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投资计划或单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现金支出事项。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6) 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根据具体情形确定。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国投贸易	<p>(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益中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益中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不与同益中的主营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监管机构认为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从事上述业务与同益中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企业不再是同益中的控股股东;2)同益中的股票终止上市;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5)如因违背上述承诺而给同益中造成任何损失,本企业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国投集团	<p>(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益中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同益中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不与同益中的主营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监管机构认为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同益中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从事上述业务与同益中的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本企业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企业不再是同益中的实际控制人;2)同益中的股票终止上市;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5)如因违背上述承诺而给同益中造成任何损失,本企业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2020.09.29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国投贸易	<p>(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可能减少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同益中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同益中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同益中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以维护同益中</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同益中股东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同益中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同益中股东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同益中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同益中提供担保。（4）在认定是否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同益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同益中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同益中存续且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同益中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 国投集团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可能减少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同益中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同益中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同益中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以维护同益中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同益中股东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同益中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同益中股东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同益中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同益中提供担保。（4）在认定是否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同益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向同益中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	2020.09.29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函于本企业同益中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关联交易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p>(1) 本单位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单位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同益中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 本单位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同益中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同益中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同益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单位承诺不会通过股东身份滥用权利，损害同益中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4) 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同益中遭受任何直接经济损失的，本单位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5) 本承诺函自本单位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同益中存续且本单位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同益中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兴良、陈艳华、吉林娜、宋全峰、张绍坤、冀飞、孙蔓莉、米良、来侃、	<p>(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法人及其他组织等）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同益中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同益中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同益中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同益中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邢海星、王望、蔡颖、谢云翔、赵鹏、刘清华、余燕飞、林凤崎、苏敏	<p>人员地位，违规占用或转移同益中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同益中提供担保，不损害同益中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 在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的同益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如有表决权），与本人及关联方有关联关系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 如因本人及关联方未履行上述承诺并给同益中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关联方承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其他	同益中	<p>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在一定期间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行为，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采用的方式为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它方式，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行为，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同时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其他	控股股东国投贸易、实际控制人国投集团	本企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欺诈发行的股份进行购回相关事宜做出如下承诺：本企业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在前述认定发生之日起，本企业停止领取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依据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同益中	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公司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董事长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董事会负责制订消除因公司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其他	控股股东国投贸易	<p>本企业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事实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企业有过错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企业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但能证明本企业没有过错的除外。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提出消除因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p>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本企业以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享有的现金分红（如有）作为履约担保。若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企业将不转让所持公司的股份，直至按上述承诺，督促公司、自身实施完毕相关购回或赔偿措施时为止。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国投集团	本企业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事实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企业有过错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做出此项承诺的，本企业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事项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但能证明本企业没有过错的除外。本企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0.09.29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黄 兴良、陈艳	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经济损失	2020.08.15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华、吉林娜、宋全峰、张绍坤、冀飞、孙蔓莉、米良、来侃、邢海星、王望、蔡颖、谢云翔、赵鹏、刘清华、余燕飞、林凤崎、苏敏</p>	<p>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人将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不时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暂缓发放本人在公司的薪酬（如有），有权暂缓发放本人或受本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如有），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有）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0,000.00	3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均刚、赵永华	王金峰、靳鹏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	/	/

姓名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 审计年限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文）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实际经营需要，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计 2023 年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1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单日最高存款余额为 4.87 亿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10亿元人民币	0.30%-1.85%	48,688.10	98,236.95	109,471.55	37,453.50
合计	/	/	/	48,688.10	98,236.95	109,471.55	37,453.5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0月12日	25,331.18		22,487.72	33,163.92	22,487.72	16,299.82	72.48	14,339.75	63.77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体情况	
年产4,06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项目（二期）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0月12日	否	18,724.62	15,711.72	11,110.47	12,051.36	76.70	2024年6月	否	否	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调整优化了厂房布局和生产工艺，项目开工及建	不适用	注1	否	-

														设进度有所延迟，影响了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和投资进度。				
防弹无纬布及制品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0月12日	否	7,838.16	3,700.00	1,351.68	2,054.02	55.51	2024年6月	否	否	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优化设备选型和生产工艺，项目	760.12万元	注2	否	-

														开工及建设进度有所延迟，影响了本项目的建设进度和投资进度。				
高性能纤维及先进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0月12日	否	6,601.14	3,076.00	1,877.60	2,194.44	71.34	2024年12月	否	否	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项目开工及建设进度有所延迟，影响了本项目的建	不适用	注3	否	-

															设进 度和 投资 进 度。				
						3316 3.92	22,4 87.7 2	14,3 39.7 5	16,2 99.8 2	72.4 8						-			

注 1：年产 4,06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项目（二期），使用募集资金 12,051.36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1,620.31 万元，合计 13,671.66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建设期内暂不核算效益。

注 2：防弹无纬布及制品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054.02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695.63 万元，合计 2,749.65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转固产能 750 吨，实现效益约 760.12 万元。

注 3：高性能纤维及先进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使用募集资金 2,194.44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1,797.07 万元，合计 3,991.51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还处在建设当中，建设期内暂不核算效益。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20,670	44.52				-3,210,670	-3,210,670	96,810,000	43.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6,345,435	38.43				-405,435	-405,435	85,940,000	38.25
3、其他内资持股	13,675,235	6.09				-2,805,235	-2,805,235	10,870,000	4.8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175,235	2.30				-2,805,235	-2,805,235	2,370,000	1.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00,000	3.78				0	0	8,500,000	3.7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4,646,030	55.48				3,210,670	3,210,670	127,856,700	56.91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4,666,700	100.00				0	0	224,666,700	100

注：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8月31日核发《关于同意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22号），同意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166,700股。

2023年10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战略配售限售股5,616,670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同益中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10月20日，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合计5,616,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自2023年10月19日限售期满之日起6个月内（2023年10月19日至2024年4月18日）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也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上述承诺，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同益中关于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报告期末股东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0股；股东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0股。上述两股东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股份数量分别为2,808,335股，分别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2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808,335	2,808,335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投资者股份限售	2023.10.19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808,335	2,808,335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投资者股份限售	2023.10.19
合计	5,616,670	5,616,67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0	83,940,000	37.36	83,940,000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	28,570,000	12.72	0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产业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上海 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095,063	5,124,937	2.28	0	无	-	其他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 公司	240,290,000	2,808,335	1.25	0	无	-	国有法人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 公司	3,100	2,808,335	1.25	0	无	-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14,358	2,714,358	1.21	0	无	-	其他
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370,000	1.05	2,370,000	无	-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73,794	2,273,794	1.01	0	无	-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881	2,206,135	0.98	0	无	-	其他
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2,000,000	0.89	2,000,000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8,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70,000				
上海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24,937	人民币普通股	5,124,937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808,335	人民币普通股	2,808,335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808,335	人民币普通股	2,808,3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14,358	人民币普通股	2,714,3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73,794	人民币普通股	2,273,79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206,135	人民币普通股	2,206,1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74,869	人民币普通股	1,674,869				
古颂谦	1,640,942	人民币普通股	1,640,942				
杨宏	1,194,922	人民币普通股	1,194,92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05,435	0.18	2,402,900	1.07	2,808,335	1.25	0	0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805,235	1.25	3,100	0.014	2,808,335	1.25	0	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河南晋财盛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	0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	/	/
赵建平	退出	0	0	/	/
富国基金一诚通金控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	/	/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0	0	2,808,335	1.2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	2,714,358	1.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273,794	1.0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206,135	0.98
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增	0	0	2,000,000	0.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	1,674,869	0.75
古颂谦	新增	0	0	1,640,942	0.73
杨宏	新增	0	0	1,194,922	0.53

注：公司未知股东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赵建平、富国基金—诚通金控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3,940,000	2024.10.19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2	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0,000	2024.10.19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3	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2024.10.19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4	黄兴良	758,7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5	谢云翔	573,6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6	刘清华	519,0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7	林凤崎	478,0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8	余燕飞	478,0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9	苏敏	382,4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10	赵鹏	286,800	2024.12.19	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8日）起五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有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已知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谢云翔为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黄兴良、刘清华、林凤崎、余燕飞、苏敏、赵鹏为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同益中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16,670	2022.10.19	-966,014	0

注：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同益中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报告期初持股数量为966,014股，报告期末持股数量为0股。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子 公司	2,808,335	2023.10.19	3,100	2,808,335
华泰创新 投资有限 公司	保荐机构子 公司	2,808,335	2023.10.19	240,290,000	2,808,335

注：上述两股东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股份数量分别为 2,808,335 股，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为转融通方式出借数量。报告期末股东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 0 股；股东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 0 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世勇
成立日期	1984 年 9 月 2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销售食品；粮食的收购；进出口业务；饲料、初级农产品、棉花、羊毛、麻、丝、合成及化学纤维、纺织品、服装、日用品、石化制品（成品油除外）、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木材、化轻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的销售、仓储和运输；自有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技术转让、技术交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文化交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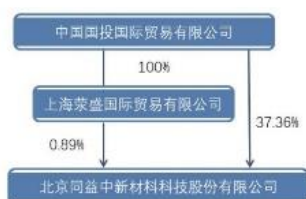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付刚峰
成立日期	1995年4月14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实际控制及间接控制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共8家：国投电力（600886.SH）、中成股份（000151.SZ）、国投资本（600061.SH）、国投中鲁（600962.SH）、中新果业（5EG.SGX）、亚普股份（603013.SH）、神州高铁（000008.SZ）、国投智能（300188.SZ）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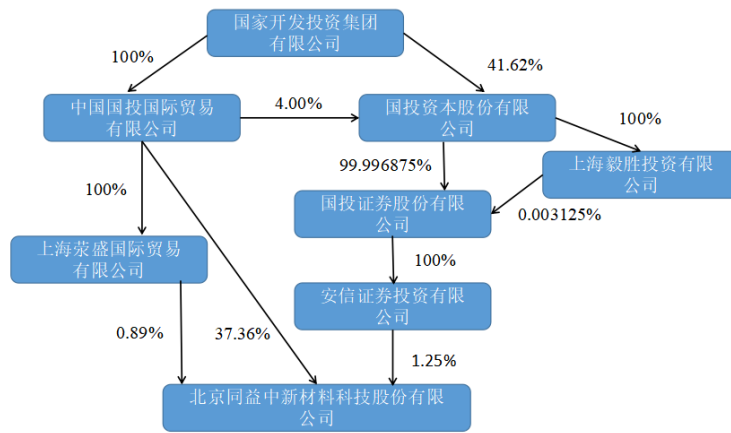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龙红山	2018 年 12 月 24 日	91110108MA01GCOU3L	51,000,000,000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职业字[2024]10691 号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益中”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益中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益中，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审计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的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第十节、五、34 收入”，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第十节、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同益中的销售收入来源于中国境内及境外市场，对于内销业务，同益中按照商品已经发出，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据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外销业务，按照商品报关装船后，提货单日期作为出口业务收入的确认时点；2023 年度同益中营业收入为 64,032.44 万元。</p> <p>考虑到收入是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项目，也是同益中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同时由于从商品发出到客户签收或者报关、装船及取得提货单均需要一定时间间隔，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同益中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因此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与销售循环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通过访谈管理层以及抽查销售合同，对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控制权转移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 3) 实施实质性程序，检查重要销售合同及对应签收单、运单、海关报关单、装船单、出口货物提货单、发票等文件，分析合同条款，检查是否满足收入确认的条件、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正确；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按相关交易合同与销售发票、发货单、客户签收单、运输单据、海关报关单、装船单等有关文件的详细资料进行比较，以评估有关收入是否已根据合同条款的约定记录于恰当的财务报告期间； 5) 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同时分析主要客户构成，关注重大或异常客户情况，分析交易的真实性、合理性和必要性。
存货的存在及跌价准备	
<p>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见“第十节、五、16 存货”，关于存货跌价准备披露见“第十节、七、10 存货”所述。</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 20,287.4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 492.00 万元。同益中的存货明细种类众多，存货的采购包括国内、国外市场，针对不同的采购模式存货的确认时点有所不同，存货的存在性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影响较大。</p> <p>同益中管理层定期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p>	<p>我们就存货的存在及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与存货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检查存货采购相关的合同、发票、国际贸易方式、付款等，确定存货入账时点的准确性； 3) 执行存货监盘程序，观察存货的性质及状态，核实存货的存在性； 4) 通过访谈管理层了解编制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的方法，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各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化情况，以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价、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的预测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年度存货减值测试涉及关键判断和估计，因此将存货的存在及跌价准备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四、其他信息

同益中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同益中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同益中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同益中、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同益中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益中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益中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同益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56,421,341.84	728,469,653.5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11,161,489.45	7,168,002.49
应收账款	七、5	14,875,737.77	7,656,260.0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8	6,544,280.19	61,210,899.9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5,619,769.76	3,996,576.08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197,954,335.45	133,437,135.0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689,772.25	5,465,748.71
流动资产合计		714,266,726.71	947,404,275.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443,028.25	2,563,667.01
固定资产	七、21	448,463,631.13	401,971,393.73
在建工程	七、22	186,480,100.44	21,045,20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98,058.35	2,343,634.65
无形资产	七、26	61,991,856.93	63,554,325.03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27	19,331,528.43	19,331,528.4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47,552.85	193,48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41,352.89	785,29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7,202,685.11	32,062,793.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599,794.38	543,851,331.57
资产总计		1,452,866,521.09	1,491,255,60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3,844,015.43	3,006,6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45,765,154.50	38,747,087.71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26,089,625.91	104,985,708.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105,816.09	13,138,860.80
应交税费	七、40	3,184,702.81	18,347,826.94
其他应付款	七、41	3,216,160.71	4,022,852.4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7,826.50	23,357,530.9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671,773.91	11,379,362.75
流动负债合计		123,945,075.86	216,985,829.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2,998.92	70,825.38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七、50	5,206,582.71	4,302,492.23
递延收益	七、51	16,434,583.48	16,813,33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587,838.72	9,534,568.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32,003.83	30,721,219.51
负债合计		151,177,079.69	247,707,04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24,666,700.00	224,666,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644,641,437.32	642,388,280.5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53,289,548.83	38,806,959.1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306,886,477.36	268,845,2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9,484,163.51	1,174,707,149.76
少数股东权益		72,205,277.89	68,841,40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1,689,441.40	1,243,548,558.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2,866,521.09	1,491,255,607.50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066,067.83	725,783,631.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767,363.69	4,310,827.50
应收账款	十九、1	6,169,665.05	7,656,260.0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5,983,226.03	59,920,541.2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551,360.76	2,076,366.5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86,040,316.30	125,650,645.7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7,838,938.52	5,190,977.39
流动资产合计		669,416,938.18	930,589,25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3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43,028.25	2,563,667.01
固定资产		271,206,932.86	268,285,954.99
在建工程		150,347,423.60	17,176,228.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2,176,358.62
无形资产		42,721,231.80	43,174,000.0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574.39	743,07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42,883.49	9,823,824.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1,805,074.39	523,613,109.12
资产总计		1,331,222,012.57	1,454,202,35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0,658,847.01	18,851,266.0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26,047,026.86	104,271,578.63
应付职工薪酬		13,105,816.09	11,939,788.14
应交税费		2,836,971.48	16,853,890.13
其他应付款		3,200,577.39	93,031,170.9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695,891.79
其他流动负债		1,444,829.24	8,579,350.92
流动负债合计		87,294,068.07	257,222,936.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5,206,582.71	4,302,492.23
递延收益		16,293,333.48	16,813,33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4,375.00	1,448,328.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84,291.19	22,564,154.46
负债合计		109,878,359.26	279,787,09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4,666,700.00	224,666,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45,576,769.49	642,374,266.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3,289,548.83	38,806,959.13
未分配利润		297,810,634.99	268,567,342.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1,343,653.31	1,174,415,268.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1,222,012.57	1,454,202,359.12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0,324,402.07	616,350,006.8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40,324,402.07	616,350,006.8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74,056,461.08	444,702,164.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92,633,636.89	370,593,997.80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5,544,884.78	7,704,116.03

销售费用	七、63	12,959,019.38	12,557,607.08
管理费用	七、64	33,517,974.68	29,177,013.02
研发费用	七、65	38,612,954.61	30,435,517.41
财务费用	七、66	-9,212,009.26	-5,766,086.46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771,231.95	347,838.10
利息收入	七、66	10,873,762.44	5,644,394.4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124,296.65	18,172,556.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	2,111,315.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	9,447,410.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99,257.12	153,712.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91,984.96	-1,021,467.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600,995.56	200,511,369.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77,482.05	38,968.0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6,974.06	2,147,121.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901,503.55	198,403,215.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506,899.33	26,910,731.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94,604.22	171,492,483.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94,604.22	171,492,483.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623,871.94	171,373,568.9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0,732.28	118,91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394,604.22	171,492,483.4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623,871.94	171,373,568.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0,732.28	118,914.4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十九、4	572,230,907.39	611,585,877.9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44,881,902.17	367,006,097.61
税金及附加		5,641,555.09	7,616,598.62
销售费用		11,785,115.25	12,497,352.42
管理费用		25,584,352.03	28,592,953.71
研发费用		35,573,082.90	30,435,517.41
财务费用		-9,362,356.23	-5,995,314.83
其中：利息费用		516,898.93	114,482.39
利息收入		10,765,815.39	5,639,726.49
加：其他收益		10,033,511.57	18,121,46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	2,111,307.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447,410.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022.05	44,590.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1,984.96	-1,021,467.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65,438,760.74	200,135,983.45
加：营业外收入		39,072.12	38,938.05
减：营业外支出		136,701.46	2,120,919.93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165,341,131.40	198,054,001.57
减：所得税费用		20,515,234.37	26,958,300.0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144,825,897.03	171,095,701.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825,897.03	171,095,701.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综合收益总额		144,825,897.03	171,095,701.4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113,583.77	743,597,938.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132,272.95	15,930,92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789,118.98	24,372,54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034,975.70	783,901,40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0,589,007.26	402,386,000.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638,051.62	93,896,31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09,244.15	30,232,31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319,218.41	23,340,69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755,521.44	549,855,32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51,279,454.26	234,046,08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955,53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474.00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1,416,856.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74.00	815,373,89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577,107.51	86,944,081.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577,107.51	586,944,08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7,633.51	228,429,81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48,408.9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14,981.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63,389.99	1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53,125.00	6,196,8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368,427.75	143,72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79,172.56	57,422,41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00,725.31	63,763,015.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037,335.32	-51,763,015.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0,418.86	2,239,07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 280,585,095.71	412,951,96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28,215,451.81	315,263,49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47,630,356.10	728,215,451.81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110,197.39	738,808,547.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55,387.93	15,929,837.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7,689.48	24,300,74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173,274.80	779,039,13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918,886.41	399,834,192.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75,558.80	92,669,52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59,576.10	30,232,31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3,495.69	22,828,11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227,517.00	545,564,14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45,757.80	233,474,98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943,91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474.00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74.00	811,945,415.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419,664.35	42,453,54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670,000.00	5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089,664.35	632,453,54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9,491,87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48,408.9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8,408.99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100,015.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8,728.11	4,9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08,743.11	4,9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4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0,418.86	2,239,076.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10,265,939.3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529,429.90	315,263,49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275,082.09	725,529,429.90

公司负责人: 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柴金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88,280.51	-	-	-	38,806,959.13	-	268,845,210.12	-	1,174,707,149.76	68,841,408.37	1,243,548,55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88,280.51	-	-	-	38,806,959.13	-	268,845,210.12	-	1,174,707,149.76	68,841,408.37	1,243,548,55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	-	-	-	2,253,156.81	-	-	-	14,482,589.70	-	38,041,267.24	-	54,777,013.75	3,363,869.52	58,140,883.27

少以 “—”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	-	-	-	-	-	-	-	-	153,623,871.94	-	153,623,871.94	3,770,732.28	157,394,604.2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	-	-	-	2,253,156.81	-	-	-	-	-	-	-	2,253,156.81	-406,862.76	1,846,294.0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	-	-	-	2,799,062.56	-	-	-	-	-	-	-	2,799,062.56	-406,862.76	2,392,199.8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	-	-	-	-545,905.75	-	-	-	-	-	-	-	-545,905.75	-	-545,905.75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 配	-	-	-	-	-	-	-	-	14,482,589.70	-	-	-	115,582,604.70	-	101,100,015.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	-	-	-	-	-	-	-	14,482,589 .70	-	-	-	-	-	-	-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	-	-	-	-	-	-	-	-	-	101,100,015. 00	-	-	101,100,015.0 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 益计划	-	-	-	-	-	-	-	-	-	-	-	-	-	-	-	-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 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 提取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 使用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224,666,700 .00	-	-	-	644,641,437 .32	-	-	-	53,289,548 .83	-	306,886,477. 36	-	1,229,484,163 .51	72,205,277 .89	1,301,689,441 .40	

项 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39,895,246.25	-	-	-	21,697,388.98	-	114,581,211.32	-	1,000,840,546.55	-	1,000,840,54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666,700.00	-	-	-	639,895,246.25	-	-	-	21,697,388.98	-	114,581,211.32	-	1,000,840,546.55	-	1,000,840,54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93,034.26	-	-	-	17,109,570.15	-	154,263,998.80	-	173,866,603.21	68,841,408.37	242,708,01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71,373,568.95	-	171,373,568.95	118,914.45	171,492,483.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493,034.26	-	-	-	-	-	-	-	2,493,034.26	68,722,493.92	71,215,528.18
1. 所有者投	-	-	-	-	14,014.26	-	-	-	-	-	-	-	14,014.26	68,722,493.92	68,736,508.18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479,020.00	-	-	-	-	-	-	2,479,020.00	-	-	2,479,02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7,109,570.15	-	-	-	17,109,570.15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7,109,570.15	-	-	-	17,109,570.1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88,280.51	-	-	-	38,806,959.13	-	268,845,210.12	-	1,174,707,149.76	68,841,408.37	1,243,548,558.13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74,266.25	-	-	-	38,806,959.13	268,567,342.66	1,174,415,26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74,266.25	-	-	-	38,806,959.13	268,567,342.66	1,174,415,26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202,503.24	-	-	-	14,482,589.70	29,243,292.33	46,928,38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44,825,897.03	144,825,897.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202,503.24	-	-	-	-	-	3,202,503.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3,748,408.99	-	-	-	-	-	3,748,408.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45,905.75	-	-	-	-	-	-545,905.75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4,482,589.70	-115,582,604.70	-101,100,01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482,589.70	-14,482,589.7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101,100,015.00	-101,100,015.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6.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45,576,769.49	-	-	-	53,289,548.83	297,810,634.99	1,221,343,653.3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39,895,246.25	-	-	-	21,697,388.98	114,581,211.32	1,000,840,54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666,700.00	-	-	-	639,895,246.25	-	-	-	21,697,388.98	114,581,211.32	1,000,840,54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79,020.00	-	-	-	17,109,570.15	153,986,131.34	173,574,721.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71,095,701.49	171,095,701.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479,020.00	-	-	-	-	-	2,479,02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479,020.00	-	-	-	-	-	2,479,020.00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7,109,570.15	-17,109,570.1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7,109,570.15	-17,109,570.1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666,700.00	-	-	-	642,374,266.25	-	-	-	38,806,959.13	268,567,342.66	1,174,415,268.04

公司负责人：黄兴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柴金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中纺物产发展有限公司于1999年2月10日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22,466.67万元；统一信用代码：91110302700217438C；公司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和街16号901厂房；法定代表人：黄兴良。

本公司于2005年11月4日成立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7812639021；营业场所：无锡市滨湖区太湖街道大通路8号；负责人：戴文新。无锡分公司于2019年5月已注销。

本公司于2007年1月18日成立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以下简称“通州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799041590M；营业场所：北京市通州区景盛南二街17号5幢101-A；负责人：黄兴良。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8日成立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技术研究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554867087A；营业场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和街16号901厂房；负责人：冯向阳。

2015年7月27日，按照国投经营（2015）196号文《关于同意将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贸易纺织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无偿划转给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批复》，本公司母公司由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6月16日，按照国贸企（2017）88号文《关于同意将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开发技术有限公司2.5%股权无偿划转给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批复》，本公司2.5%股权由上海中纺物产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变更为上海荣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成立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新泰分公司（以下简称“新泰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82MA3ELTM330；营业场所：山东省泰安市新泰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396号；负责人：赵鹏。

本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将企业类型由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企业名称分别由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变更为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变更为北京同益中新材

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州分公司、北京同益中特种纤维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新泰分公司变更为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泰分公司。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就增资暨实施股权激励及内外部投资者参与增资事项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增加至 16,8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家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晋财盛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 7 名法人股东以及公司 50 名员工以货币形式认缴。

本次增资完成后，为了激励核心员工，本公司以 1,239.51 万元向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回购 237.00 万股股份用于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28 名公司的核心员工通过持股平台同益中（新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偿受让前述股份。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6,850.00 万元。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224,666,700 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56,166,700 股。注册资本由 16,850 万元增加至 22,466.67 万元，企业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特种纤维、工程塑料、复合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咨询；设计、开发、生产防弹衣、防弹头盔、防弹插板、防弹盾牌、防弹装甲板、防割服、防刺服（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销售自行开发的防弹材料、防刺材料、防割材料、防弹制品、防弹衣、防弹头盔、防弹插板、防弹盾牌、防弹装甲板、防割服、防刺服、服装鞋帽、背囊箱包、陶瓷及陶瓷制品、安全技术防范器材、道路交通安全器材、防爆排爆器材、保安器材、安检器材、消防器材、电子产品、办公设备、劳动保护用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工业用房出租；生产特种纤维、工程塑料、复合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批准报出日期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生产经营稳定、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见下文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总资产的 1%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

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

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

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行为，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一银行承兑汇票、组合二商业承兑汇票。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公司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于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账龄远大于信用期、长期无法联系债务人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往来款、押金、代垫款、保证金等款项

本公司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的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收取的各类往来款、押金、保证金等，此信用风险组合按照 1%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可以重复多次使用并回收的包装物筒管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其他包装物按照一次转

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

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0	3.00	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4.00	9.6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办公设备（电子类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3.00	32.33
办公设备（非电子类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

减值准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专利权	10.0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

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1.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

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

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内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签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装箱单、提货单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1) 重要会计政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250.46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64,850.06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031.05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23,031.05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	400.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影响合并利润表 2022 年的所得税费用	-400.40

其他说明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	1.2%
房产税	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GS202311000140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3年11月30日至2026年11月30日，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

2.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GR202332015069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本公司之子公司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和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3年12月13日至2026年12月13日，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财税[2017]77号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优和博2023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174.87	1,442.01
银行存款	81,619,399.43	241,333,056.09
其他货币资金	254,777.41	254,201.7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374,534,990.13	486,880,953.71
合计	456,421,341.84	728,469,653.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 有限制款项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履约保证金	254,777.41	254,201.78
通知存款利息	8,536,208.33	
<u>合计</u>	8,790,985.74	254,201.7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61,489.45	7,168,002.4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161,489.45	7,168,002.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45,338.69	7,221,406.7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45,338.69	7,221,406.7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61,489.45	100.00			11,161,489.45	7,168,002.49	100.00			7,168,002.4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161,489.45	100.00			11,161,489.45	7,168,002.49	100.00			7,168,002.49
合计	11,161,489.45	100.00		/	11,161,489.45	7,168,002.49	100.00		/	7,168,002.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1,161,489.45	0.00	0.00
合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5,025,997.75	7,733,595.98
减：坏账准备	150,259.98	77,335.96
1 年以内小计	15,025,997.75	7,733,595.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025,997.75	7,733,595.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5,997.75	100.00	150,259.98	1.00	14,875,737.77	7,733,595.98	100.00	77,335.96	1.00	7,656,260.02
其中：										
账龄组合	15,025,997.75	100.00	150,259.98	1.00	14,875,737.77	7,733,595.98	100.00	77,335.96	1.00	7,656,260.02
合计	15,025,997.75	/	150,259.98	/	14,875,737.77	7,733,595.98	/	77,335.96	/	7,656,260.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025,997.75	150,259.98	1.00
合计	15,025,997.75	150,259.9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77,335.96	72,924.02				150,259.98
合计	77,335.96	72,924.02				150,259.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M 公司	8,185,993.32			54.48	81,859.93
N 公司	1,330,480.59			8.85	13,304.81
O 公司	1,160,972.03			7.73	11,609.72
P 公司	1,093,672.71			7.28	10,936.73

Q 公司	842,080.80			5.60	8,420.81
合计	12,613,199.45			83.94	126,132.0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60,581.21	95.66	60,938,768.32	99.56
1 至 2 年	203,698.98	3.11	229,068.66	0.37
2 至 3 年	80,000.00	1.22	43,063.00	0.07
3 年以上				
合计	6,544,280.19	100.00	61,210,899.9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S 公司	2,114,348.00	32.31
T 公司	1,212,798.07	18.53
U 公司	916,200.00	14.00
V 公司	276,750.00	4.23
W 公司	179,658.36	2.75
合计	4,699,754.43	71.8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19,769.76	3,996,576.08
合计	5,619,769.76	3,996,576.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5,655,692.62	3,945,602.64
1 年以内小计	5,655,692.62	3,945,602.64
1 至 2 年	109,937.20	20,500.4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0
4 至 5 年		40,842.50
5 年以上	20,842.50	
小计	5,786,472.32	4,056,945.54
减：坏账准备	166,702.56	60,369.46
合计	5,619,769.76	3,996,576.0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保证金	2,440,842.50	2,090,842.50
其他	3,345,629.82	1,966,103.04
合计	5,786,472.32	4,056,945.5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0,369.46		20,000.00	60,369.4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95.90		109,937.20	126,333.1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000.00	20,00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6,765.36		109,937.20	166,702.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0,369.46	126,333.10		20,000.00		166,702.56
合计	60,369.46	126,333.10		20,000.00		166,702.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方单位已注销，款项无法收。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X 公司	2,000,000.00	34.56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00.00
Y	799,667.00	13.82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7,996.67
Z	599,881.00	10.37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5,998.81
AA 公司	300,000.00	5.18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3,000.00
BB	209,200.00	3.62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2,092.00
合计	3,908,748.00	67.55	/	/	39,087.4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057,510.91	1,215,756.17	63,841,754.74	56,745,055.95		56,745,055.95
在产品	15,349,493.35		15,349,493.35	13,472,697.65		13,472,697.65
库存商品	110,022,948.74	3,704,199.40	106,318,749.34	56,151,197.06	2,693,110.11	53,458,086.95
周转材料	1,127,040.85		1,127,040.85	1,100,463.80		1,100,463.8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1,856,861.35		1,856,861.35	1,564,707.60		1,564,707.60
发出商品	7,184,856.38		7,184,856.38	3,370,164.57		3,370,164.57
在途物资	2,275,579.44		2,275,579.44	3,725,958.54		3,725,958.54
合计	202,874,291.02	4,919,955.57	197,954,335.45	136,130,245.17	2,693,110.11	133,437,135.0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5,561.07		9,804.90		1,215,756.1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693,110.11	1,366,423.89		355,334.60		3,704,199.4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693,110.11	2,591,984.96		365,139.50		4,919,955.5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未抵扣进项税额	19,639,273.51	1,963,634.68
通知存款利息		3,502,114.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50,498.74	
合计	21,689,772.25	5,465,748.7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28,920.00			5,028,92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028,920.00			5,028,92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65,252.99			2,465,252.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638.76			120,638.76
(1) 计提或摊销	120,638.76			120,63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85,891.75			2,585,891.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43,028.25			2,443,028.25
2. 期初账面价值	2,563,667.01			2,563,667.0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8,463,631.13	401,971,393.7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48,463,631.13	401,971,393.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9,790,222.31	246,652,303.95	3,755,013.55	4,973,896.06	525,171,435.87
2. 本期增加金额	613,577.98	78,831,580.79	270,168.15	659,026.50	80,374,353.42
(1) 购置	613,577.98	4,211,065.41	270,168.15	636,512.37	5,731,323.91
(2) 在建工程转入		74,620,515.38		22,514.13	74,643,029.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80,203.70			4,080,203.70
(1) 处置或报废		2,680,326.23			2,680,326.23
(2) 转入在建工程		1,399,877.47			1,399,877.47
4. 期末余额	270,403,800.29	321,403,681.04	4,025,181.70	5,632,922.56	601,465,585.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452,432.24	80,258,981.08	3,325,227.10	3,154,526.15	123,191,16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7,551,009.51	24,657,565.39	162,168.75	871,463.11	33,242,206.76
(1) 计提	7,551,009.51	24,657,565.39	162,168.75	871,463.11	33,242,206.76
3. 本期减少金额		3,440,294.44			3,440,294.44
(1) 处置或报废		2,573,113.18			2,573,113.18

(2) 转入在建工程		867,181.26			867,181.26
4. 期末余额	44,003,441.75	101,476,252.03	3,487,395.85	4,025,989.26	152,993,07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875.57			8,875.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875.57			8,875.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6,400,358.54	219,918,553.44	537,785.85	1,606,933.30	448,463,631.13
2. 期初账面价值	233,337,790.07	166,384,447.30	429,786.45	1,819,369.91	401,971,393.7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5,554,528.29	18,179,738.94
工程物资	925,572.15	2,865,467.15
合计	186,480,100.44	21,045,206.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弹无纬布及制品产业化项目	8,786,121.90		8,786,121.90	11,013,530.99		11,013,530.99
高性能纤维及先进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	3,314,110.04		3,314,110.04	2,548,661.34		2,548,661.34
年产 406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项目（二期）	136,743,049.33		136,743,049.33	3,266,149.06		3,266,149.06
年产 3000 吨高强纤维项目	35,743,331.97		35,743,331.97	1,351,397.55		1,351,397.55
其他	967,915.05		967,915.05			
合计	185,554,528.29		185,554,528.29	18,179,738.94		18,179,738.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防弹无纬布及制品产业化项目	78,381,600.00	11,013,530.99	14,339,885.43	16,567,294.52		8,786,121.90	35.08	35.00%				自有资金及上市募集资金
高性能纤维及先进复合材料技术研究中心	66,011,400.00	2,548,661.34	4,358,292.55	3,592,843.85		3,314,110.04	60.47	61.00%				自有资金及上市募集资金
年产 406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业化项目（二期）	187,246,200.00	3,266,149.06	133,476,900.27			136,743,049.33	73.01	73.00%				自有资金及上市募集资金
年产 3000 吨高强纤维项目	298,881,679.25	1,351,397.55	86,944,717.60	52,552,783.18		35,743,331.97	81.22	81.00%				自有资金
合计	630,520,879.25	18,179,738.94	239,119,795.85	72,712,921.55		184,586,613.2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925,572.15		925,572.15	2,865,467.15		2,865,467.15
合计	925,572.15		925,572.15	2,865,467.15		2,865,467.15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厂房、设备及其附属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653.02	7,461,800.91	7,669,45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7,461,800.91	7,461,800.91
(1) 租赁终止减少		7,461,800.91	7,461,800.91
4. 期末余额	207,653.02		207,653.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376.99	5,285,442.29	5,325,819.2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217.68	2,176,358.66	2,245,576.34
(1) 计提	69,217.68	2,176,358.66	2,245,576.34
3. 本期减少金额		7,461,800.95	7,461,800.95
(1) 租赁终止减少		7,461,800.95	7,461,800.95
4. 期末余额	109,594.67		109,594.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058.35		98,058.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276.03	2,176,358.62	2,343,634.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460,686.24	8,416,117.64		1,060,088.50	73,936,892.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633.43	834,633.43
(1) 购置				834,633.43	834,633.4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4,460,686.24	8,416,117.64		1,894,721.93	74,771,525.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50,203.85	1,014,695.36		17,668.14	10,382,567.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6,289.32	833,152.32		267,659.89	2,397,101.53
(1) 计提	1,296,289.32	833,152.32		267,659.89	2,397,101.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646,493.17	1,847,847.68		285,328.03	12,779,668.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814,193.07	6,568,269.96		1,609,393.90	61,991,856.93
2. 期初账面价值	55,110,482.39	7,401,422.28		1,042,420.36	63,554,325.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优和博	19,331,528.43					19,331,528.43
合计	19,331,528.43					19,331,528.4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优和博项目	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	/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优和博项目	260,276,469.43	322,352,172.34		5	/	/	9.64%	/
合计	260,276,469.43	322,352,172.34					9.64%	/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管理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9.64%。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3,488.56		75,873.24		117,615.32
安装工程费		1,281,173.32	120,928.25		1,160,245.07
其他		69,692.46			69,692.46
合计	193,488.56	1,350,865.78	196,801.49		1,347,552.85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45,793.68	786,869.06	2,800,295.04	420,044.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909,628.79	436,444.32		
其他	120,263.35	18,039.51	2,322,417.94	365,250.46
合计	8,275,685.82	1,241,352.89	5,122,712.98	785,294.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9,925,033.07	4,488,754.96	32,177,682.60	8,044,420.6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7,327,225.02	1,099,083.76	9,822,801.33	1,490,147.80
合计	37,252,258.09	5,587,838.72	42,000,483.93	9,534,568.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396.06
可抵扣亏损		11,828,272.35
合计		11,867,668.4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1,079,321.58	
2027 年		748,950.77	
合计		11,828,272.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						

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7,136,901.25		17,136,901.25	22,652,058.80		22,652,058.80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款	65,783.86		65,783.86	9,410,734.56		9,410,734.56
合计	17,202,685.11		17,202,685.11	32,062,793.36		32,062,793.36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况

			型				型	况
货币资金	8,790,985.74	8,790,985.74	其他	通知存款利息、土地履约保证金	254,201.78	254,201.78	其他	土地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7,221,406.79	7,221,406.79	其他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707,174.99	2,707,174.99	其他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7,248,364.98	67,633,073.11	抵押	借款抵押	17,763,633.74	16,035,945.55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0,169,484.60	9,084,739.64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103,430,242.11	92,730,205.28	/	/	20,725,010.51	18,997,322.32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3,844,015.43	
保证借款		3,006,6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3,844,015.43	3,006,6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549,193.11	25,896,000.81
1-2 年（含 2 年）	304,055.08	11,960,492.09
2-3 年（含 3 年）	31,250.00	15,602.50
3 年以上	880,656.31	874,992.31
合计	45,765,154.50	38,747,087.7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26,089,625.91	104,985,708.20
合计	26,089,625.91	104,985,708.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38,860.80	109,124,598.71	109,157,643.42	13,105,816.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98,463.80	11,898,463.80	
三、辞退福利		47,448.80	47,448.8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138,860.80	121,070,511.31	121,103,556.02	13,105,816.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9,072.66	91,811,004.45	92,720,077.11	29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2,975,661.22	2,975,661.22	
三、社会保险费	3,729,869.84	6,891,285.44	6,970,770.38	3,650,384.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29,869.84	6,247,530.40	6,327,015.34	3,650,384.90
工伤保险费		564,111.19	564,111.19	
生育保险费		79,643.85	79,643.85	
四、住房公积金		4,887,182.00	4,887,18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09,918.30	2,018,422.46	1,062,909.57	9,165,431.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41,043.14	541,043.14	
合计	13,138,860.80	109,124,598.71	109,157,643.42	13,105,816.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507,452.68	11,507,452.68	
2、失业保险费		391,011.12	391,011.1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898,463.80	11,898,463.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552.25	2,653,342.1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776,504.11
个人所得税	2,038,076.99	2,629,058.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123.31	1,308,118.53

房产税	422,688.74	1,625,867.45
土地使用税	142,469.50	153,570.33
教育费附加	128,267.40	944,338.91
其他	104,524.62	257,027.22
合计	3,184,702.81	18,347,826.94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16,160.71	4,022,852.47
合计	3,216,160.71	4,022,85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押金	257,416.00	257,416.00
母公司垫付款	158,997.05	158,997.05
保证金	678,400.00	150,000.00
代垫代付款	11,404.13	10,823.03

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2,070,000.00	2,070,000.00
税款滞纳金		531,277.66
其他	39,943.53	844,338.73
合计	3,216,160.71	4,022,852.4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593,586.9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826.50	3,763,944.02
合计	67,826.50	23,357,530.99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450,367.12	8,672,187.76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7,221,406.79	2,707,174.99
合计	8,671,773.91	11,379,362.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2,000.00	3,845,643.4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74.58	10,874.06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26.50	3,763,944.02
合计	2,998.92	70,825.38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4,302,492.23	5,206,582.71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4,302,492.23	5,206,582.7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对于一般的特种材料销售均不需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某些客户或某些产品提出质量保证需求时，则会承担质量保证义务。一般为防弹制品（如防弹衣、防弹头盔）会有3至5年的产品质量保证义务。本公司每年年末按照当年防弹制品销售收入的1.00%计提质保金，同时对5年前计提而未发生的金额进行冲回。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813,333.44	150,000.00	528,749.96	16,434,583.48	
合计	16,813,333.44	150,000.00	528,749.96	16,434,583.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4,666,700.00						224,666,7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2,388,280.51	5,517,909.67	3,264,752.86	644,641,437.3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42,388,280.51	5,517,909.67	3,264,752.86	644,641,437.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806,959.13	14,482,589.70		53,289,548.8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806,959.13	14,482,589.70		53,289,548.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的增加均为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8,845,210.12	114,581,211.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8,845,210.12	114,581,211.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623,871.94	171,373,568.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482,589.70	17,109,570.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100,015.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886,477.36	268,845,210.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0.4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0,947,927.55	374,706,100.35	600,102,932.77	358,202,768.18
其他业务	29,376,474.52	17,927,536.54	16,247,074.11	12,391,229.62
合计	640,324,402.07	392,633,636.89	616,350,006.88	370,593,997.8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 主营业务小计	610,947,927.55	374,706,100.35
其中：(1) UHMWPE 纤维	327,562,109.27	204,616,203.76
(2) 复合材料	283,385,818.28	170,089,896.59
2. 其他业务小计	29,376,474.52	17,927,536.54
其中：(1) 房屋租赁	948,656.97	120,638.76
(2) 材料、废品销售	8,995,744.92	3,480,806.10
(3) 其他	19,432,072.63	14,326,091.68
合计	640,324,402.07	392,633,636.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15,087,382.94	209,512,829.60
境外	325,237,019.13	183,120,807.29

合计	640,324,402.07	392,633,636.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销售	640,324,402.07	392,633,636.89
合计	640,324,402.07	392,633,63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2,812.62	2,606,176.59
教育费附加	1,138,076.28	1,890,461.73
资源税		
房产税	1,741,506.61	2,131,937.89
土地使用税	615,064.68	492,955.52
车船使用税	7,647.50	7,635.00
印花税	413,110.52	507,849.09
环境保护税	76,666.57	67,100.21
合计	5,544,884.78	7,704,116.03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8,688,231.37	7,790,429.93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	1,275,268.86	1,861,343.26
业务拓展费	1,077,082.25	459,687.58
差旅费	865,730.27	42,284.21
保险费	420,450.74	342,473.77
其他	632,255.89	2,061,388.33
合计	12,959,019.38	12,557,607.08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18,428,787.35	13,494,345.07
折旧及摊销费	5,863,685.42	3,578,547.74
环保支出	2,040,756.16	2,653,302.50
中介机构费	1,656,828.64	2,678,592.75
警卫消防费	1,268,921.11	849,990.86
办公费	982,945.90	1,032,177.75
车辆使用费	678,432.76	474,551.63
水电费	519,710.78	311,408.50
保险费	144,771.31	157,851.06
修理费	112,139.16	325,424.06
租赁费	103,568.31	25,176.64
宣传费	1,298.02	25,737.35
其他	1,716,129.76	3,569,907.11
合计	33,517,974.68	29,177,013.0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5,871,845.18	15,318,843.06
材料成本	16,168,779.88	10,764,454.18
测试费用	3,538,567.07	2,096,945.39
折旧费用	1,372,964.23	650,414.24
其他费用	1,660,798.25	1,604,860.54
合计	38,612,954.61	30,435,517.41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1,231.95	347,838.10
减：利息收入	10,873,762.44	5,644,394.48
汇兑净损失	615,392.99	-749,920.22
手续费	275,128.24	280,390.14
合计	-9,212,009.26	-5,766,086.4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精尖产业发展	3,000,000.00	
产值增长奖励	2,096,900.00	660,000.00
并购支持金	2,000,000.00	
研发投入增长奖励	1,102,800.00	
开发区管委项目建设扶持款	519,999.96	519,999.96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高质量发展奖励资金	455,168.00	404,083.00
新泰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14,5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短期出口信用险保费）	213,032.88	242,236.00
稳岗补贴	184,751.59	152,589.11
新泰市高质量发展考核奖励	150,000.00	
2022 年度企业考核奖金	52,000.00	
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奖励	41,137.00	60,00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40,780.22	33,562.06
科技创新突破政策奖励金	20,000.00	
设备奖补摊销	8,750.00	
印花税返还	1,877.00	1,087.50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专利资助部分)	600.00	81,000.00
土地使用税退税		436,668.00
房产税退税		941,882.93
新泰市经济发展奖励		50,000.00
新泰市开发区安全生产优秀企业奖励		2,000.00
社保中心扩岗补助		4,500.00
新泰市开发区管委会扶持 补贴		307,347.79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管理培 训补贴		98,000.00
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 资金		1,610,000.00
上市奖励		12,000,000.00
生产防疫物资补助资金		92,400.00
绿色发展资金		259,200.00
复工复产补助		166,000.00
科技创业大赛奖励		50,000.00
其他	22,000.00	
合计	10,124,296.65	18,172,556.35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 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 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 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 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 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		2,111,315.36
合计		2,111,315.36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47,410.8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447,410.83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924.02	56,338.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6,333.10	97,373.7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99,257.12	153,712.1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91,984.96	-1,021,467.5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591,984.96	-1,021,467.54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979.97		25,979.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滞纳金收入	418,785.10		418,785.10
违约赔偿收入	30,406.98	38,938.05	30,406.98
罚没收入	2,310.00	30.00	2,310.00
合计	477,482.05	38,968.05	477,482.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162.93	9,590.66	45,162.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162.93	9,590.66	45,162.93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131,811.13	20,020.37	131,811.13
违约赔偿支出		2,114,452.19	
其他		3,058.61	
合计	176,974.06	2,147,121.83	176,974.06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09,687.25	26,549,194.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02,787.92	361,537.36
合计	16,506,899.33	26,910,731.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3,901,503.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085,225.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7,608.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790.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9,801.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影响	-5,076,490.15

其他	-1,632,819.51
所得税费用	16,506,89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706,116.50	19,722,556.39
利息收入	5,757,471.96	2,142,280.45
往来款及其他	4,325,530.52	2,507,707.97
合计	19,789,118.98	24,372,544.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454,753.30	2,892,778.23
管理费用	7,020,847.47	11,961,271.43
研发费用	3,481,052.42	3,639,328.06
财务费用手续费	275,896.73	280,390.14
往来款及其他	5,086,668.49	4,566,928.71
合计	18,319,218.41	23,340,696.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13,955,537.23
合计		813,955,537.2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	230,577,107.51	86,944,081.91
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合计	230,577,107.51	586,944,081.9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控股子公司购买日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16,856.38
合计		1,416,856.3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购买日之前优和博对外资金拆借收回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款	3,447,792.26	
支付的租赁费用	2,072,000.00	2,150,000.00
控股子公司偿还民间资金拆借本息	98,444.45	52,482,412.69

分红手续费	60,935.85	
IPO 发行费用		2,790,000.00
合计	5,679,172.56	57,422,412.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006,600.00	23,814,981.00	29,034.43	3,006,600.00		23,844,01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57,530.99		5,525.94	23,295,230.43		67,826.50
租赁负债	70,825.38		4,173.54	72,000.00		2,998.92
其他应付款-民间拆借利息	98,444.45			98,444.45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101,100,015.00	101,100,015.00		
合计	26,533,400.82	23,814,981.00	101,138,748.91	127,572,289.88		23,914,840.8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年度报告

净利润	157,394,604.22	171,492,483.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91,984.96	1,021,467.54
信用减值损失	199,257.12	-153,712.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362,845.52	22,024,221.7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45,576.34	3,734,265.19
无形资产摊销	2,397,101.53	1,130,85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801.49	6,322.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82.96	9,590.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47,410.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1,650.81	-402,082.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1,31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058.18	420,536.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46,729.74	-58,998.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44,045.85	-15,573,246.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92,594.83	-57,056,18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349,406.00	116,530,272.15
其他	-545,905.75	2,479,0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79,454.26	234,046,088.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7,630,356.10	728,215,451.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8,215,451.81	315,263,490.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585,095.71	412,951,961.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7,630,356.10	728,215,451.81
其中：库存现金	12,174.87	1,442.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7,618,181.23	728,214,009.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630,356.10	728,215,451.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54,777.41	254,201.78	土地履约保证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8,536,208.33		通知存款利息
合计	8,790,985.74	254,201.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022,377.00
其中：美元	1,273,861.24	7.0827	9,022,377.0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3,642,476.80
其中：美元	514,278.00	7.0827	3,642,476.80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841,656.48
其中：美元	542,400.00	7.0827	3,841,656.48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699.48	115,177.9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63,332.35	143,578.52
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15,514.1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066,727.20	2,378,396.0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6,066,727.2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948,656.97	/
合计	948,656.97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5,871,845.18	15,318,843.06
材料成本	16,168,779.88	10,764,454.18
测试费用	3,538,567.07	2,096,945.39
折旧费用	1,372,964.23	650,414.24
其他费用	1,660,798.25	1,604,860.54
合计	38,612,954.61	30,435,517.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8,612,954.61	30,435,517.4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盐城市射阳县	20,000.00	盐城市射阳县	化学纤维制造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	3,770,732.28	/	72,205,277.8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4,486.92	23,713.03	28,199.95	3,665.10	464.77	4,129.87	10,648.50	18,057.67	28,706.17	4,943.29	815.71	5,759.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盐城优和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8,128.90	1,258.52	1,258.52	-466.63	476.41	39.68	39.68	57.11

其他说明:

优和博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纳入我公司合并范围,故上期发生额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发生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813,333.44	150,000.00		528,749.96		16,434,583.48	与资产相关

其他 应付 款	2,070,000.00					2,07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合计	18,883,333.44	150,000.00		528,749.96		18,504,583.4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9,554,766.47	17,618,994.33
与资产相关	528,749.96	519,999.96
合计	10,083,516.43	18,138,994.2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银行理财产品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提供稳定保障。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品种交易，主要包括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产品属于短期流动性较强的低风险稳定收益型产品，目的在于提高本公司账面资金的收益率。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根据未来一定期间内的资金需求安排，合理谨慎的进行衍生工具投资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的风险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合计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56,421,341.84			456,421,341.84
应收票据	11,161,489.45			11,161,489.45
应收账款	14,875,737.77			14,875,737.77
其他应收款	5,619,769.76			5,619,769.76

（2）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728,469,653.59			728,469,653.59
应收票据	7,168,002.49			7,168,002.49
应收账款	7,656,260.02			7,656,260.02
其他应收款	3,996,576.08			3,996,576.08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3,844,015.43	23,844,015.43
应付账款		45,765,154.50	45,765,154.50
其他应付款		3,216,160.71	3,216,16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26.50	67,826.50
其他流动负债		7,221,406.79	7,221,406.79
租赁负债		2,998.92	2,998.92

(2)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006,600.00	3,006,600.00
应付账款		38,747,087.71	38,747,087.71
其他应付款		4,022,852.47	4,022,852.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57,530.99	23,357,530.99
其他流动负债		2,707,174.99	2,707,174.99
租赁负债		70,825.38	70,825.38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本公司只对部分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进行授信，本公司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

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交易性金融资产，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外，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

额。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最大风险敞口等于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理财产品合约中约定的最高收益率与最低收益率的差*理财产品本金产生的收益损失。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分析。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5. 应收账款和9. 其他应收款”。

（三）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首先参考营运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及账面结存的货币资金，当出现资金缺口时运用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本公司的外币销售和采购交易主要以先收款或者先付款为主，少量销售及采购交易会给予客户授信和取得客户授信，本公司对于销售与采购交易取得的外币银行存款及外币应收账款，要求其所有经营单位采取及时结汇购汇措施予以应对，从而降低汇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市	商品贸易	256,000.00	37.36	37.3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中纺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及办公软件等	24,375.53	60,000.00	否	17,699.12
中纺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系统及警示灯等	38,477.86	/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404,905.67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50,112.35	9,973,816.7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374,534,990.13 元；本期共确认利息收入 7,454,560.96 元，其中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47,831.81 元，通知存款利息收入 7,206,729.15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74,534,990.13		486,880,953.71	

其他流动资产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985,180.56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997.05	158,997.05
合同负债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86,792.46	4,404,905.6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308,099	1,611,357.77
管理人员							408,614	2,137,051.22
研发人员								
营业成本								
合计							716,713	3,748,408.9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11月18天		
研发人员		11月18天		
营业成本		11月18天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权增资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折现率、永续期增长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员工股权认购意向书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68,904.34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78,985.24	
研发人员	678,507.78	
营业成本	871,845.18	
合计	1,729,338.2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相关要求及《北京同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实施方案》的相关规定，对于不满足股份支付无偿受让股权条件的 4 名核心员工，本年度让其以无偿授予时的公允价值 5.23 元/股，补充购买价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220,003.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6,886,477.36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4,666,7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220,003.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16%。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和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6,231,984.90	7,733,595.98
减：坏账准备	62,319.85	77,335.96
1 年以内小计	6,231,984.90	7,733,595.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31,984.90	7,733,595.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31,984.90	100.00	62,319.85	1.00	6,169,665.05	7,733,595.98	100.00	77,335.96	1.00	7,656,260.02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6,231,984.90	100.00	62,319.85	1.00	6,169,665.05	7,733,595.98	100.00	77,335.96	1.00	7,656,260.02
合计	6,231,984.90	/	62,319.85	/	6,169,665.05	7,733,595.98	/	77,335.96	/	7,656,260.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231,984.90	62,319.85	1.00
合计	6,231,984.90	62,319.8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77,335.96		15,016.11			62,319.85
合计	77,335.96		15,016.11			62,319.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N 公司			1,330,480.59	21.35	13,304.81
O 公司			1,160,972.03	18.63	11,609.72
P 公司			1,093,672.71	17.55	10,936.73
Q 公司			842,080.80	13.51	8,420.81
R 公司			504,749.75	8.10	5,047.50
合计			4,931,955.88	79.14	49,319.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51,360.76	2,076,366.50
合计	5,551,360.76	2,076,366.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586,592.62	2,005,997.00
1 年以内小计	5,586,592.62	2,005,997.00

1 至 2 年	109,937.20	20,500.4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0
4 至 5 年		20,842.50
5 年以上	20,842.50	
小计	5,717,372.32	2,097,339.90
减：坏账准备	166,011.56	20,973.40
合计	5,551,360.76	2,076,366.50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20,842.50	2,070,842.50
待摊费用		
其他	3,296,529.82	26,497.40
合计	5,717,372.32	2,097,339.90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973.40			20,973.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100.96		109,937.20	145,038.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56,074.36		109,937.20	166,011.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XW 公司	2,000,000.00	34.98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20,000.00
Y	799,667.00	13.99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7,996.67
Z	599,881.00	10.49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5,998.81
AA 公司	300,000.00	5.25	投标保证金	1 年以内	3,000.00
BB	209,200.00	3.66	股份回购款	1 年以内	2,092.00
合计	3,908,748.00	68.37	/	/	39,087.48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优和博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合计	179,670,000.00			179,67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101,211.77	317,445,645.97	595,338,803.87	354,614,867.99
其他业务	38,129,695.62	27,436,256.20	16,247,074.11	12,391,229.62
合计	572,230,907.39	344,881,902.17	611,585,877.98	367,006,097.6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 主营业务小计	534,101,211.77	317,445,645.97
(1) UHMWPE 纤维	250,715,393.49	147,355,749.38
(2) 复合材料	283,385,818.28	170,089,896.59
2. 其他业务小计	38,129,695.62	27,436,256.20
(1) 房屋租赁	948,656.97	120,638.76
(2) 材料、废品销售	17,748,966.02	12,989,525.76
(3) 其他	19,432,072.63	14,326,091.68
合计	572,230,907.39	344,881,902.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46,993,888.26	161,761,094.88
境外	325,237,019.13	183,120,807.29
合计	572,230,907.39	344,881,902.1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销售	572,230,907.39	344,881,902.17
合计	572,230,907.39	344,881,90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		2,111,307.84
合计		2,111,307.8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182.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83,516.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690.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780.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3,720.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675.21	
合计	8,736,408.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8%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5%	0.64	0.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兴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